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 091261 号》的回复 之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 091261 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已收悉。感谢贵会对海信科龙重组申报材料的审核。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要求组织有关项目人员、海信科龙及其他中介机构对补正通知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对补正通知中所有提到的问题逐项予以落实并进行了书面说明。

本核查意见中，为表述得更为清楚，采用了以下简称：

ST 科龙/海信科龙/上市公司/公司/申请人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空调/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海信山东	指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浙江	指	海信（浙江）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北京	指	海信（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南京	指	海信（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日立	指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海信模具	指	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
海信营销	指	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其旗下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白色家电营销资产的行为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拟注入资产	指	本次 ST 科龙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向海信空调购买的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

		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白色家电营销资产
平安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大华/审计机构	指	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H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现将核查结论汇报如下：

要求 1：

请申请人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控制”的相关条款和财政部的相关讲解，进一步说明本次交易前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持有申请人 25.22% 股权，是否构成对申请人的控制，以及本次重组采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是否合理进行说明。

【说明】：

一、海信空调虽仅持有海信科龙 25.22% 股权，但已构成对海信科龙的控制。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简称“33 号准则”）中关于“控制”的定义如下：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另外，准则还规定：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应当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一）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二）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三）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四）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对照 33 号准则，海信科龙在如下方面满足“控制”的条件：

1、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第 7.8 条规定：

本章程第 7.6 条及第 7.7 条所称控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1）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2）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海信空调为海信科龙的单一大股东，实质上有权任免海信科龙董事会的多数成员。

（1）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第 10.3 条规定：

海信科龙董事会、监事会均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提名董事候选人或更换公司董事。以及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更换公司董事；但在其提名董事候选人时，应按照每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即有权提名一名董事候选人的比例（对于不足百分之五的余额，忽略不计），确定其最多提名人数。

根据上述规定，海信空调有权提名 5 名董事候选人，占董事会人选半数以上。

（2）2006 年，海信集团收购海信科龙后，海信科龙历次年报、半年报披露的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① 2006 年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海信空调	262,212,194	26.43	境内法人股
2	顺德市经济咨询公司	68,666,667	6.92	境内法人股
3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4,851,000	5.53	H 股流通股
4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51,295,925	5.17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8,981,000	4.94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20,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40,106,904	4.04	H 股流通股
8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25,868,000	2.61	H 股流通股
9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20,235,000	2.04	H 股流通股
10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614,500	1.07	H 股流通股
	合计	623,751,190	62.87	

以上股东之间除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② 2007 年半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38,872,074	24.08	限售流通 A 股
2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咨询公司	68,666,667	6.92	限售流通 A 股
3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5,091,000	5.55	H 股流通股
4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51,343,925	5.18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9,073,000	4.95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20,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40,106,904	4.04	H 股流通股
8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25,860,000	2.61	H 股流通股
9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20,235,000	2.04	H 股流通股
10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604,500	1.07	H 股流通股
	合 计	600,773,070	60.56	

以上股东之间除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③ 2007 年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38,872,074	24.08	限售流通 A 股
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2,781,829	9.35	H 股流通股
3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咨询公司	68,666,667	6.92	限售流通 A 股
4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5,097,000	5.55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8,794,000	4.92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20,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25,860,000	2.61	H 股流通股
8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20,235,000	2.04	H 股流通股
9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1,109,500	1.12	H 股流通股
1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8,216,000	0.83	H 股流通股
	合 计	610,552,070	61.54	

以上股东之间除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④ 2008 年半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34,375,922	23.63	限售流通 A 股
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2,881,829	9.36	H 股流通股

3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咨询公司	63,923,804	6.44	限售流通 A 股
4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5,097,000	5.55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8,839,000	4.92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20,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25,860,000	2.61	H 股流通股
8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20,235,000	2.04	H 股流通股
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8,216,000	0.83	H 股流通股
10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8,045,000	0.81	H 股流通股
	合 计	598,393,555	60.31	

以上股东之间除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⑤ 2008 年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50,173,722	25.22	限售流通 A 股 /A 股流通股
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8,587,029	9.94	H 股流通股
3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63,923,804	6.44	限售流通 A 股
4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5,107,000	5.56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8,700,000	4.91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20,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25,860,000	2.61	H 股流通股
8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20,235,000	2.04	H 股流通股
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8,136,000	0.82	H 股流通股
10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7,945,000	0.8	H 股流通股
	合 计	619,587,555	62.46	

以上股东之间除第一大股东海信空调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⑥ 2009 年半年报披露的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海信科龙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本性质
1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250,173,722	25.22	限售流通 A 股 /A 股流通股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63,923,804	6.44	A 股流通股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3,808,629	6.43	H 股流通股
4	申银万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0,868,000	5.13	H 股流通股
5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7,567,000	4.8	H 股流通股
6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0,912,000	4.12	H 股流通股

7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35,651,000	3.59	H 股流通股
8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8,952,000	2.92	H 股流通股
9	恒生证券有限公司	13,978,000	1.41	H 股流通股
1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9,386,000	0.95	H 股流通股
	合 计	605,220,155	61.01	

从历年海信科龙十大股东的具体情况可以看出：(1) 海信空调是海信科龙唯一持股超过 20% 的股东；(2) 除海信空调外，其他前十大股东各自持股均不超过 10%；(3) 除海信空调外，其他前十大股东均具有较为明显的财务投资人性质，其持股海信科龙的目的是不是意图对上市公司进行控制。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海信科龙董事会成员的过程中，海信空调处于强势地位，实质上有权决定多数董事人选。

3、2006 年海信空调收购海信科龙后的历届董事会中，海信空调直接或间接推荐的董事均占多数。

(1) 海信科龙第六届董事会构成情况：

	姓名	职务	是否为海信空调推荐
1	汤业国	董事长、执行董事	是
2	苏玉涛	执行董事	是
3	肖建林	执行董事	是
4	林澜	执行董事	是
5	于淑珉	执行董事	是
6	张明	执行董事	是
7	张圣平	独立董事	否
8	路清	独立董事	否
9	张睿佳	独立董事	否

海信科龙第六届董事会任职期限为 2006 年 6 月—2009 年 6 月

(2) 海信科龙第七届董事会构成情况：

	姓名	职务	是否为海信空调推荐
1	汤业国	董事长、执行董事	是
2	于淑珉	执行董事	是
3	林澜	执行董事	是
4	周小天	执行董事	是
5	张明	执行董事	是
6	刘春新	执行董事	是
7	张睿佳	独立董事	否
8	张圣平	独立董事	否
9	路清	独立董事	否

海信科龙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为 2009 年 6 月—2012 年 6 月

根据海信科龙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人员构成的实际情况，海信空调推荐的董事占了海信科龙董事会的多数。

综上，海信空调虽仅持有海信科龙 25.22% 股权，但已构成对海信科龙的控制。本次交易后，海信空调持有海信科龙的股权比例最高可达 45.21%，其对海信科龙的控制权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二、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与海信科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海信集团，此次重组采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有合理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包括：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0% 股权、海信营销公司白电营销资产（海信营销公司为海信空调的全资子公司）。除海信日立（海信日立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外，海信空调均持有标的资产过半数的股权，实际控制了标的资产。此外，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海信日立除外）在本次交易前较长一段时间（均超过一年）也由海信空调或海信集团控制，与海信科龙处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而海信科龙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并没有意愿出售标的资产，因此此次重组采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第二十一章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具有合理性。

【核查结论】

1、经核查海信科龙的公司章程及 2006 年以来历年年报、半年报披露的十大股东情况和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构成情况，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海信空调虽仅持有海信科龙 25.22% 股权，但却为海信科龙的单一优势大股东，其推荐或委派的董事在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中均占有超过半数以上的席位，已构成对海信科龙的控制。本次交易后，海信空调持有海信科龙的股权比例最高可达 45.21%，其对海信科龙的控制权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2、除海信日立外，海信空调均持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半数以上的股权，能够控制该标的资产。由于除海信日立之外的标的资产与海信科龙处于同一实

际控制人控制之下，而海信科龙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并没有意愿出售标的资产，因此此次重组采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是合理的。

要求 2:

请申请人说明本次重组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53 号）第 4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

【说明】:

本次交易前，海信科龙与前任大股东——广东格林柯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格林柯尔系公司”）或其通过第三方公司在 2001 年至 2005 年期间发生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及不正常现金流入流出，上述交易与资金的不正常流入流出，以及涉嫌资金挪用行为已被有关部门立案调查。截止 2009 年 4 月 30 日，海信科龙对格林柯尔系公司和上述特定第三方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为 6.51 亿元，海信科龙对此计提了 3.65 亿元的坏账准备。

针对上述情况，海信科龙年报审计机构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仍无法采取适当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笔款项所作估计坏账准备是否合理，应收款项的计价认定是否合理”，对海信科龙 2008 年度、2009 年 1—4 月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对于该保留意见，海信科龙董事会认为该项保留事项涉及海信科龙前大股东广东格林柯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资产占用的历史遗留问题，该部分资金占用是否全额追回并不影响海信科龙当前正常的生产经营。

海信科龙根据目前所了解的案件信息对格林柯尔系公司及特定第三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估计依据包括：海信科龙申请法院对格林柯尔系公司财产的查封冻结资料以及海信科龙聘请的案件律师对上述资金占用所作的初步分析报告。经本案律师分析，格林柯尔系公司可供清欠财产价值约为人民币 10 亿元，格林柯尔系公司在法院被诉总债权金额约为人民币 24 亿元，海信科龙对格林柯尔系公司资金侵占的起诉标的额为 7.91 亿元，并存在努力争取按照格林柯尔系公司可供清偿财产与债务的比例对海信科龙的债权进行清偿。海信科龙根据估计的清偿比例并考虑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法院对海信科龙债权金额尚未确认，海信科龙董事会作出了可收回债权金额的估计，并计提了坏账准备人民币 3.65 亿元。

海信科龙董事会认为，坏帐准备的计提是一项会计估计，海信科龙对此项应

收款的帐务处理没有违反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虽然相关法院已对海信科龙起诉格林柯尔系公司及其特定第三方案件的 20 项诉讼作出判决，并均已生效，海信科龙胜诉 18 项，胜诉金额 7.32 亿元。由于法院尚未对上述案件中被查封财产确定分配方案，海信科龙目前尚无法明确对前述债权的受偿率。海信科龙待上述债权清偿比例明确后，根据确定的可收回债权比例追溯调整 2005 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并调整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科目，但不会影响海信科龙未来年度的当期损益。

对于上述追溯调整的合理性，广东大华出具专项说明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前期差错通常包括计算错误、应用会计政策错误、疏忽或曲解事实以及舞弊产生的影响’。我们认为，上述保留事项涉及的债权清偿比例明确后，海信科龙可以确定可收回的金额，与账面计算的金额的差异属于前期会计差错。理由是：由于海信科龙前管理层舞弊等外部的原因，海信科龙在没有非常明确的、可靠的证据的情况下，根据自己估计来判断可收回的金额，并计算坏账准备。因而，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人为的判断，可能存在计算差错。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应当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要的前期差错，但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追溯重述法，是指在发现前期差错时，视同该项前期差错从未发生过，从而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更正的方法。若实际收回时，收回的金额与账面金额一致或差异较小，也就不需要追溯调整。”

此外，根据广东大华《关于 091261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的答复》（华德综字[2009]54 号），广东大华认为：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不会对申请人目前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带来重大影响。

综上，海信科龙 2008 年、2009 年 1-4 月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海信科龙历史遗留问题所致，但该保留意见不会对海信科龙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也不会给海信科龙未来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带来重大影响。

【核查结论】

经核查，海信科龙的回复与其最近一年及一期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原因与实际情况相符，广东大华亦已出具专项意见对海信科龙进行追溯调整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此外，广东大华还认为，上述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不会对申请人目前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带来重大影响。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海信科龙最近一年及一期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上市公司历史遗留问题所致，该保留意见不会对海信科龙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也不会给海信科龙未来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带来重大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091261号〉的回复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邱鸣

王超伟

项目协办人: _____

雷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通知
书》的回复之
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 之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091261号，以下简称“反馈通知”）已收悉，感谢贵部对海信科龙重组申报材料的审核。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要求组织了有关项目人员、海信科龙、海信空调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反馈通知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对反馈通知中所有提到的问题逐项予以落实并进行了书面说明。

本核查意见中，为表述得更为清楚，采用了以下简称：

ST科龙/海信科龙/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空调/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海信电子控股	指	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山东	指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浙江	指	海信（浙江）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北京	指	海信（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南京	指	海信（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日立	指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海信模具	指	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
海信营销	指	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
香港中渝实业	指	香港中渝实业有限公司
海信国际	指	海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海信电器	指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赛维	指	青岛赛维电子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电子	指	青岛海信电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海信国际营销	指	青岛海信国际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进出口	指	青岛海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香港海信	指	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海信财务公司	指	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海信电子设备	指	青岛海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海信通信	指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海信智能	指	海信智能商用有限公司
海信宽带	指	海信宽带多媒体有限公司
海信网络科技	指	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物业	指	青岛海信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科龙物业	指	广东佛山市海信科龙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科龙模具	指	广东科龙模具有限公司
海信关联方	指	海信集团相关附属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其旗下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白色家电营销资产的行为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拟注入资产	指	本次 ST 科龙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向海信空调购买的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白色家电营销资产
白色家电/白电	指	对电冰箱、家用空调器、冷柜、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产品的一种通常分类名称，区别于通常称为“黑色家电”的彩电等多媒体家电产品
清洗豁免	指	根据香港证监会《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购回守则》规则 26 的豁免注释 1，由执行人员允准豁免海信空调向公司发出全面收购要约的责任，使海信空调及毋须收购其尚未拥有或不属于收购项下议定收购范围的、公司余下已发行的股份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大华/审计机构	指	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
中联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天银律所/境内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H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交易基准日/评估基准日/基准日	指	2009 年 4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现将核查结论汇报如下：

要求 1:

请申请人详细说明海信电子控股职工持股问题是否完全符合《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目前解决职工持股问题已取得进展情况以及后续处理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逐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2009 年 11 月 17 日，青岛市国资委（青岛市为计划单列市）以青国资委（2009）71 号文（《青岛市政府国资委关于海信集团资本运作项目涉及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有关问题的请示》）就海信电子控股职工持股问题向国务院国资委进行了请示。青岛市国资委认为，海信集团作为青岛市政府批准的股权激励试点单位，其员工在海信电子控股所持股权是因股权激励形成，员工持股及股权激励的相关环节都纳入规范操作和规范管理的轨道，可有效避免利益输送，不宜按照《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139 号文”）进行清理，建议保持海信电子控股目前的股权结构，并以此股权结构推进海信白色家电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项目。

2009 年 11 月 23 日，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以国资厅改革（2009）477 号文（《关于海信集团资本运作项目涉及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有关问题的复函》）对青岛市国资委的请示进行了回复。回复内容如下：

一、原则同意青岛市国资委提出的保持海信电子控股目前股权结构的意见。

二、支持海信集团实施资本运作，通过资产重组，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提高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综上，鉴于青岛市国资委和国务院国资委均已同意保持海信电子控股目前股权结构，因此该等职工持有海信电子控股的股份不会被该等国资主管部门要求转让、清理。海信电子控股的职工持股情况不会影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核查结论】

经核查，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海信集团资本运作项目涉及海信电子产业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有关问题的请示》及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的相关批复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海信电子控股职工所持股份是因股权激励形成，员工持股及股权激励的相关环节都纳入规范操作和规范管理的轨道，且青岛市国资委和国务院国资委均已发文同意保持海信电子控股目前的股权结构。因此，海信电子控股的职工持股问题不会影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要求 2:

评估机构详细说明增值额较大的固定资产和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依据、成新率高于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的理由、评估中是否充分考虑技术更新所带来的资产价值下降等因素。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一、固定资产和设备重置全价增值较大的原因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中：(1) 固定资产和设备重置全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格水平综合评定估算；(2) 房屋建筑物的评估主要是依据委托方提供的工程竣工资料和现行建筑工程费用定额以及建筑材料市场价格信息和造价信息进行估算；(3) 设备重置价值主要根据向供应方询价、查询 2009 年机电产品价格手册、网上机电产品价格信息等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后确定购置价进而估算出设备重置全价。

各类资产评估增值较大的因素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海信北京的房屋增值是由于房屋的购置时间较早（2002 年购买），02 年以来该区域房屋市场成交价格已大幅上涨，故评估增值较大。

海信北京的设备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首先，海信北京 2002 年成立时的资产价值水平与 2009 年相比较低；其次，由于海信北京公司设立时，投资方以土地和设备类资产出资，其中公司对设备类资产的入账价值依据为当时协定出资的价值，相对价值较低。故本次设备评估增值较大。

海信浙江的房屋增值是由于海信浙江公司成立时投资方以土地、房屋、设备出资。其中公司对房屋和设备资产的入账价值依据为当时协定出资的价值，相对价值较低，其中约 4.4 万平方米的厂房和室外工程入账价值仅为 1,050 万左右。故海信浙江的房屋本次评估增值较大。

海信山东的设备评估增值是由于生产产品使用的大量模具按 3 年摊销，大部分已摊销完毕，但目前仍在继续使用，且使用状态良好。这些模具原始入账价值 1.95 亿元，均为特殊钢材制造，现账面摊余价值仅为 2,050 万元，经过评估后增值 6,400 万元，故使得海信山东的设备评估增值较多。

海信日立房屋的评估是依据委托方提供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合山东省和青岛市建筑工程定额、工程造价信息等估算出重置全价。2009 年一季度青岛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单层工业厂房的单方造价为 2,139.76 元，前期及其他费用约

295 元，资金成本约 65 元，合计约 2,500 元。海信日立房屋的建筑标准与信息发布的建筑标准类似，评估单价 2,522 元，属合理范围。评估原值增值的原因是委估房屋建造于 2003 年，当时的建筑材料价格和人工费总体水平比目前要低得多，其次是建设期发生的前期费用和部分零星工程项目支出一次性进入当期费用，因此造成评估原值增值幅度较大。此外，委估房屋实际测算的折旧年限为 22 年，按照房地产估价规程该房屋经济使用年限为 50 年，另外再加上原值增值的影响故本次评估增值较多。

二、成新率高于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的原因分析

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是依据会计制度确定的折旧年限，通过各会计期间计提折旧而产生的，其折旧年限小于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且不考虑资产的维护保养状况。而评估确定资产的成新率是依据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和资产的现状，结合资产的利用率情况、维修保养情况、精度保持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成新率。由于两者确定成新率考虑的因素不同，因而导致评估成新率高于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

三、关于技术更新所带来的资产价值下降问题

评估师在确定资产的购置价格时首先对同类同用途资产的功能、性能方面进行分析，对于一些无法取得现行购置价格或建造成本的资产采用功能价值类比法估测。功能价值类比法是根据被评估机器设备的具体情况，寻找现有同类设备的市价，然后根据该同类设备与被评估设备功能比较，调整得到被评估机器设备的现行购置价格。因此，采用上述方法确定的重置成本为更新重置成本，已考虑了技术更新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次评估中固定资产和设备重置全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水平综合评定估算，其中：房屋建筑物主要是依据工程竣工资料和现行建筑工程费用定额以及建筑材料市场价格信息和造价信息进行估算；而设备主要根据向供应方询价、查询 2009 年机电产品价格手册、网上机电产品价格信息等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后确定购置价进而估算出设备的重置全价。

此外，由于上述固定资产和设备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是依据会计制度确定

的折旧年限，通过各会计期间计提折旧而产生的，其折旧年限小于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且不考虑资产的维护保养状况；而评估所确定资产的成新率是依据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和资产的现状，结合资产的利用率情况、维修保养情况、精度保持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成新率。由于两者确定成新率考虑的因素不同，因而导致评估成新率高于会计处理的账面净值率。

另经核查，由于评估师在本次评估确定机器设备资产的购置价格时选取了功能价值类比法，即根据被评估机器设备的具体情况，寻找现有同类设备的市价，然后根据该同类设备与被评估设备功能比较，调整得到被评估机器设备的现行购置价格。因此，采用上述方法确定的重置成本为更新重置成本，已考虑了技术更新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要求 3:

请申请人对重组后上财务结构的安全性进行分析,并就如何缓解后续财务压力、改善资产结构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请申请人说明在家电行业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如何为新增产能找到销路并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一、本次交易前后海信科龙财务结构的安全性分析****1、本次交易前后的海信科龙财务状况对比分析**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海信科龙《审计报告》(华德专审字[2009]492号)和《假定二年前已购入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模拟编制的拟合并资产截止2009年8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备考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华德专审字[2009]491号),以2009年8月31日为比较基准日,本次交易前后海信科龙的财务状况对比分析如下:

资产/负债 项目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前)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后)		变化率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流动资产	222,757.10	52.65%	346,657.79	53.00%	0.66%
应收账款	89,189.26	21.08%	107,286.30	16.40%	-22.20%
存货	65,272.62	15.43%	115,357.78	17.64%	14.32%
非流动资产:	200,330.23	47.35%	307,398.49	47.00%	-0.74%
固定资产	118,534.52	28.02%	192,593.30	29.45%	5.10%
无形资产	43,806.86	10.35%	57,005.72	8.72%	-15.75%
资产总计	423,087.33	100.00%	654,056.28	100.00%	54.59%
流动负债:	478,482.02	97.79%	595,664.55	96.30%	-1.52%
短期借款	128,057.96	26.17%	129,301.29	20.90%	-20.14%
应付账款	175,940.70	35.96%	246,693.13	39.88%	10.90%
负债合计	489,276.54	100.00%	618,558.22	100.00%	2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43.57		-2,348.9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15.64%		94.57%	-18.22%

注:(1)上表中资产项目的“比重”是指该资产项目占总资产的比例;负债项目的“比重”

是指该负债项目占总负债的比例。(2) 上表中“变化率”除“资产总计”、“负债总计”为本次交易后与本次交易前金额比较外,均为本次交易后“比重”与交易前“比重”的变化情况。

根据上表,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备考总资产增长幅度(54.59%)大于总负债增长幅度(26.42%),因而整体资产负债率下降18.22%。同时由于应收帐款的周转和资金回笼效率的提高,海信科龙的备考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下降22.20%。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的提高将有助于公司财务结构的合理化和增强公司财务安全性。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备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将提高0.66%,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将下降0.74%。同时本次交易后,在海信科龙总负债中占较大比重的短期借款的比率下降20.14%,将有效减轻海信科龙的财务压力。

2、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海信科龙《审计报告》(华德专审字[2009]492号)和《假定二年前已购入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模拟编制的拟合并资产截止2009年8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备考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华德专审字[2009]491号),以2009年8月31日为比较基准日,本次交易前后海信科龙的偿债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1) 短期偿债能力

指标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前)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后)	变化率(%)
流动比率	0.47	0.58	+23.40
速动比率	0.33	0.39	+18.18
带息债务资本比(%)	8.57	3.62	-57.76
带息债务占负债总额比(%)	26.17	20.90	-20.14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带息债务资本比=带息债务(短期银行借款)/所有者权益;带息债务占负债总额比=带息债务(短期银行借款)/总负债

如上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的备考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交易前分别提高23.40%和18.18%,带息债务占负债总额比下降20.14%,海信科龙重组后的资产流动性增强,偿付带息债务(短期银行借款)能力提高,提升了海信科龙的财务安全性。

(2) 长期偿债能力

指标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前)	2009年8月31日 (重组后)	变化率(%)
资产负债率	1.16	0.95	-18.10
利息保障倍数	5.49	7.62	+38.80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

如上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的备考资产负债率下降了 18.10%，利息保障倍数提高了 38.80%，利息支付能力的提升有助于公司的稳健运营。

3、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的收入状况、可利用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情况

(1) 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的收入状况

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华德[2009]专审字 328 号、494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海信科龙 2009 年度、2010 年度将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60,609.80 万元和 1,284,390.24 万元；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277.69 万元和 15,076.38 万元。

(2) 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情况

本次交易前，海信科龙的融资主要来自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约为 30.8 亿元。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可利用的融资也将主要来自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将上升为约 36.2 亿元。

2006 年海信空调成为公司的单一大股东后，海信科龙的最终控制人海信集团在资金上给予了海信科龙较大支持，2008 年底公司的贷款余额中有 11.5 亿贷款系由海信集团担保，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海信集团为海信科龙提供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8.19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余额为 1.48 亿元。

此外，海信科龙及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还获得了海信财务公司的贷款授信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 ①2008 年 12 月授予海信科龙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的贷款额度；
- ②2008 年 12 月授予公司之子公司容声冰箱最高授信额度为 3 亿元的票据贴现额度；
- ③2009 年 10 月授予容声冰箱最高授信额度为 4 亿元的贷款额度；
- ④2009 年 10 月授予公司之子公司扬州冰箱最高授信额度为 1.5 亿元的贷款

额度；

⑤2009年10月授予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冰箱最高授信额度为0.5亿元的贷款额度；

⑥2008年海信北京与海信财务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约定海信北京可向海信财务申请使用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

⑦2008年海信南京与海信财务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约定海信南京可向海信财务申请使用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

4、财务安全性结论

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的资产结构有所优化，财务安全性得到一定程度的增强，抗风险能力得到了提高。

二、缓解后续财务压力、改善资产结构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将采取以下措施以缓解后续财务压力、改善资产结构：

1、提高营运和投资资金使用效率

海信科龙将对产、供、销体系进行有效整合，加强集中控制，提高营运资金使用管理效率，包括：（1）强化渠道管理、市场调研和市场营销工作，建立适应市场竞争的营销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快对市场的反应速度，以提高销售效率和回款速度；（2）着眼于市场需求，加强产品规划和新能效标准的产品线管理，合理控制订单计划，有效调整销售结构和库存结构，提高盈利能力，规避资金风险；（3）优化采购流程，理顺供应商关系，通过集中采购降低单位采购成本，争取更为有利的供应商信用政策，从而降低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以上措施将有利于海信科龙提高营运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未来的偿债能力。

2、拓宽融资渠道及优化资本结构

海信科龙将优化资本结构，拓宽融资渠道，以保证日常经营及资本支出的资金需求，提高偿债能力：（1）积极调整银行借款结构，使长、短期借款合理匹配，增强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2）寻求多元的筹资方式和渠道。公司目前除与银行相关融资外（含银行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暂无其他的筹资方式及渠道，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及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将会适时考

虑其他多元的融资方式，如通过股本融资降低资产负债率，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调整债务结构，达到优化上市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的目的。

3、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海信科龙将利用规模优势、产品优势、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人才优势，充分发挥本次重组的协同效应，不断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

4、充分利用授信额度及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支持，防范偿债风险

目前，海信科龙获得的授信额度总额约 30.8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授信额度将提高至约 36.2 亿元。海信科龙将充分利用授信额度，通过合理调配资金提升公司财务安全性。

此外，海信科龙的最终控制人海信集团仍将在资金上给予海信科龙较大支持。海信科龙将充分依托股东的支持，以缓解资金压力，提高资金偿付能力，防范偿债风险。

三、海信科龙消化新增产能的措施

白色家电行业为成熟行业，规模效应极为明显。本次重组后，随着海信、科龙两大白电业务的实质性合并，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将得以大幅度提升，由此所产生的规模协同效应将有助于降低海信科龙的采购成本、管理成本和运输成本，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综合竞争力。本次重组后，海信科龙将新增空调产能超过 350 万套/年，新增冰箱产能 180 万台/年，海信科龙的冰箱和空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分别跃升至冰箱行业第二位和空调行业第四位。对于海信科龙通过本次交易新增的产能：

1、由于白色家电行业销售具有极为明显的季节性，因此企业所形成的生产能力一般大于实际的产销量，否则将无法满足旺季的生产需求或会导致在淡季生产从而形成大量不合理库存。本次拟购买的海信空调业务 2007 年、2008 年实际产量分别为 156.31 万套和 122.62 万套；海信冰箱业务 2007 年、2008 年实际产量分别为 130.76 万台和 131.29 万台；上述实际产量均小于海信空调及冰箱业务的产能。本次重组后，海信科龙白电产品的产能较重组前大幅提升，提高了海信科龙应对旺季的市场需求的能力；此外海信科龙将视本次合并后双方业务实质性

整合的进度和效果，并考虑其时的市场环境和竞争状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以稳步提升重组后海信科龙的产销规模。

2、本次资产注入前，海信白电主要通过海信营销根据市场需要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再由海信营销统一进行销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冰箱、空调产品 2008 年以来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台（套）

项目	产品	2008 年					2009 年			
		Q1	Q2	Q3	Q4	全年	Q1	Q2	Q3	前三季度合计
生产	冰箱	37.70	47.23	41.29	21.82	148.04	42.89	64.35	68.11	175.35
	空调	45.91	67.11	5.49	6.81	125.33	31.05	40.12	31.44	102.60
销售	冰箱	32.16	49.55	46.16	26.07	153.94	39.96	63.95	64.15	168.06
	空调	34.63	58.44	18.71	11.91	123.69	20.94	46.78	29.60	97.32

注：生产数据含代工产品、销售数据含对以前年度库存销售

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销售情况良好，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销售渠道可以消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带给海信科龙的新增产能。此外，从销售渠道上来看，上市公司目前现有的白电销售渠道在南方市场及代理渠道销售上具有优势；而本次拟购买的海信白电业务的销售渠道在北方市场及大型连锁商销售方面具有优势；两者的销售渠道在区域和营销体系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本次重组完成后，海信白电营销资产将一并注入上市公司，即新增产能的原有销售渠道也将一并注入上市公司。此外，海信白电营销资产的注入，还将进一步扩展上市公司的销售网点，丰富公司的销售渠道。这不但有利于新增产能的消化，还有利于提高海信科龙原有销售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科龙、海信两大白电业务合并后产能销量的扩大将体现出规模效应，有利于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品质，由于本次重组后，产能和销售结构中高端产品的增加将整体拉高海信科龙白电产品的平均价格和毛利空间，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因此，本次重组不仅不会对公司形成新增产能负担，两大营销渠道整合的优势互补还将进一步提高海信科龙的市场营销能力和盈利空间。

【核查结论】

1、经对比分析本次交易前后海信科龙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和本次交易后

海信科龙的收入、可利用融资渠道和授信额度等情况，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可以优化海信科龙的资产结构，增强海信科龙的财务安全性，提高海信科龙的整体抗风险能力。但是，由于受历史因素影响，海信科龙的资产负债率仍然较高，财务安全性仍有待提高。为此，海信科龙提出了一系列缓解后续财务压力、改善资产结构的措施，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述措施能够有效提升海信科龙的财务安全性。

2、本次交易后，随着海信、科龙两大白电业务的实质性合并，海信科龙的业务规模将得以大幅度提升，由此所产生的规模协同效应将有助于降低海信科龙的采购成本、管理成本和运输成本，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综合竞争力。因此，本次重组通过规模协同效应获得的收益将大于单纯提升产量获得的收益。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可以通过根据市场情况调节产量的方式，在获得规模效应带来收益的同时避免销售渠道无法消化新增产能的情况。

此外，由于海信白电营销资产将一并注入海信科龙，即新增产能的原有销售渠道也将一并注入海信科龙。此举将进一步扩展海信科龙的销售网点，丰富海信科龙的销售渠道。这不但有利于新增产能的消化，还有利于提高海信科龙原有销售能力。

要求 4:

申请人应当详细披露海信营销白电资产所涉债务的具体构成、债务转移事项已履行的法定程序, 申请人已取得海信营销及相关白电营销资产的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意见的债务金额以及占总债务的比例,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新发生债务的后续安排等。此外, 申请人应详细说明未取得债权人债务转移同意意见而进行债务转移的法律风险, 并提供明确可行的后续处理措施; 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一、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债务转移的具体情况**

根据海信科龙提供的资料, 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的债务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09 年 8 月 31 日	备注
应付账款	788,482,643.51	应付供应商的款项
预收账款	180,635,043.26	
应付职工薪酬	16,815,421.01	
应交税费	-26,430,163.35	
其他应付款	48,018,697.98	
其他流动负债	178,197,517.83	尚未支付的广告费, 商业折让等等
流动负债合计	1,185,719,160.24	
预计负债	86,597,532.90	预计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即保修准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597,532.90	
负债合计	1,272,316,693.14	

其中, 应付账款前五大债权人为:

债权人	金额 (元)
海信 (山东) 空调有限公司	392,643,977.73
海信 (北京) 电器有限公司	327,912,472.66
海信 (南京) 电器有限公司	35,732,768.95
临沂海信电子有限公司	12,570,219.06
青岛中远物流公司家电物流分公司	8,529,831.21

预收账款前五大债权人为:

债权人	金额 (元)
-----	--------

青岛安捷电器有限公司	7,720,368.08
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7,202,628.32
青岛方润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757,538.11
山东德州百货大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19,977.34
滨州鲁能东力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3,452,233.99

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债权人为：

债权人	金额（元）
青岛中远物流仓储有限公司	5,003,350.00
青岛捷成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海之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威尔斯居室用品有限公司	521,116.24
青岛天隆苑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454,047.00

截至目前，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及债务转移已取得海信山东、海信北京和海信南京的书面同意函。其中，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对海信山东负债人民币 392,643,977.73 元、对海信北京负债人民币 327,912,472.66 元、对海信南京负债人民币 35,732,768.95 元。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权金额合计 756,289,219.34 元，占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应付账款总额的 95.92%、流动负债总额的 63.78%、总负债的 59.44%。

由以上数据可知，除海信山东、海信北京、海信南京外，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其他债权人所涉债权金额相对较小，且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负债务绝大部分为经营性债务，债权人和债务金额处于不断变化的过程中，因此，难以取得其他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的书面同意函。

二、保护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债权人利益的具体措施

根据海信空调与海信营销签署的《关于白电营销资产之收购协议》的第三条第 4 款约定，“收购方（即海信空调）对出售方（即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间为两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此外，海信空调还承诺，同意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过渡期内新发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债务人将合同的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的，应当经债权人同意。截至本

回复签署日，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及的占总负债额 59.44%的债务转移已取得债权人的同意，符合法律的规定。对于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转移，海信空调通过签署协议的方式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并承诺，同意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过渡期内新发生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根据海信空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海信空调的资产负债率为 10.43%；根据海信营销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审计报告》，海信营销的资产负债率为 114.75%，财务数据显示海信空调的偿债能力远远强于海信营销。因此，由偿债能力较强之海信空调通过协议与承诺，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过渡期内新发生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不存在损害其债权人的利益，不存在使其债权实现不能的情形，具有合理性。但是根据上述《合同法》之规定，该等未取得债权人债务转移同意而进行的债务转移，存在不被债权人同意的法律风险，但该等风险在现实商业经营中发生的几率较小。

【核查结论】

经核查，目前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及债务转移已取得合计债权金额为 756,289,219.34 元的债权人同意，占海信白电营销流动负债总额的 63.78%、总负债的 59.44%。对于其他未获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务，由于其所涉单笔债务金额相对较小且绝大部分为经营性债务，债权人、债务金额又处于不断变化的过程中，难以取得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的书面同意函。

根据海信空调与海信营销签署的《关于白电营销资产之收购协议》的相关约定，将由海信空调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间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海信空调也同时承诺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过渡期内新发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尽管根据我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对于海信白电营销本次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存在着不被债权人同意转移的法律风险，但由于上述未获同意的债务多为经营性负债且单笔金额较小，同时海信空

调承诺对海信白电营销原有债务及过渡期新增债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因此，海信白电营销本次债务转移的相关安排考虑了债权人的利益保护，债务转移无法获得债权人同意的法律风险较小。

要求 7:

申请人应详细披露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职工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具体安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职工人数、职工安置方案是否已取得全体职工的认可,职工是否全部进入上市公司,如有未进入者,请说明针对该类职工的安置方案、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后,职工待遇以及工龄计算、各项保险政策的缴纳等情况。并提供相关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2009年6月23日,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了本次交易,经出席大会的职工代表讨论,一致同意:在白电营销资产向海信科龙交割时,与该营销资产有关的人员随资产的转移一并由海信科龙承继,即与营销资产有关的人员与海信科龙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2009年11月18日,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涉及的职工安置具体方案。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海信科龙收购白电营销资产涉及职工安置

根据海信营销与海信空调签署的《关于白电营销资产之收购协议》的约定:“出售方(海信营销)保证与标的资产有关的业务、人员及客户随标的资产的转移一并由海信科龙承继,并保证促使相关合约的顺利变更或重新签订。收购方(海信空调)承诺将促使海信科龙在接收本协议项下营销资产转移中相关人员的转移中完全承继出售方在该等劳动合同中约定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二、有关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员工人数

1、截至2009年10月31日,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职工(以下简称“安置职工”)人数为6102名;

2、根据本次白电重组的安排,拟安置进入海信科龙的安置职工人数为6102名。

三、进入海信科龙的职工的安置办法

1、安置职工与海信营销之间劳动合同的解除;

中国证监会核准海信科龙本次交易后30日内,安置职工与海信营销办理完毕劳动合同的解除手续。

2、安置职工与海信科龙之间劳动合同的签订;

中国证监会核准海信科龙本次交易后,安置职工与海信营销办理完毕劳动合

同的解除手续后 30 日内，安置职工与海信科龙签署劳动合同。

3、安置职工的工资安排

(1) 工资待遇的安排：工资保持不变。

(2) 工资的发放：当月 10 日之前调动的，当月工资于次月在海信科龙发放；当月 10 日（含 10 日）后调动的，当月工资仍在海信营销发放。

(3) 工龄的计算：在安置职工与海信营销签署的原劳动合同的基础上继续计算工龄。

4、安置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的安排

安置职工在正式与海信科龙签订劳动合同之前的社会保险仍由海信营销代为投缴，费用由海信科龙负担。正式签订劳动合同后均由海信科龙负担。

此外，2009 年 11 月 20 日，海信营销获得各分公司的复函“分公司已向管辖下的全体员工发布《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经分公司统计，分公司全体员工一致同意总公司制定的《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并积极配合未来职工安置的各项工作。”

【核查结论】

经核查海信营销职工代表大会决议、职工安置方案及海信营销各分公司的复函，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海信白电营销已就本次资产转移所涉职工安置问题作出安排，海信白电营销的职工将随资产一并由重组后的海信科龙承继，并对承继后的职工工资及工龄计算、社保及公积金缴纳等问题予以了明确。上述职工安置方案已经获得海信营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海信白电营销全体职工的一致同意。

要求 8:

请申请人进一步披露截至目前标的资产所拥有的无证房产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进展情况、并约定办结期限。如在期限内无法完成过户手续，海信空调应提出切实可行的赔偿、补偿或回购方案，如采取回购办法，其金额应与评估值对应。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截至目前，标的资产所拥有的无证房产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海信浙江拥有的一处在建工程“倒班宿舍”，现已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长房权证雒城字第 00117759 号，建筑面积为 3058.09 平方米，产权所有人为海信浙江。

（二）海信模具拥有一宗建筑面积为 23,551.80 平方米的厂房、办公楼，房产证尚在办理过程中。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关于〈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协助出具相关证明的请示〉的复函》，同意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帮助海信集团下属海信模具完善在我区内编号为建字第 370200200819011 号，建筑面积为 23,551.80 平方米的厂房、办公楼的相关手续，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办理确权。

（三）海信山东拥有一宗建筑面积为 20.00 平方米的停车位，尚未取得产权证书。

（四）海信浙江共拥有三宗建筑面积共计为 432.50 平方米的高压配电室、警卫室和危险品库房，尚未取得房产证。

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就以上（二）至（四）项瑕疵物业，海信空调出具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海信空调承诺将协调处理，保证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于 2010 年 1 月 31 日之前能够办理完毕。

2、若在上述承诺的期限内未能取得产权证书，海信空调将按照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9]第 240、243、2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上述物业的评估价值，分别向海信模具、海信山东、海信浙江购回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交易所涉税费由海信空调承担。

3、海信空调购回上述房产后，将根据海信模具、海信山东、海信浙江的需要，按照不高于市场价格的定价原则出租给海信模具、海信山东、海信浙江使用。

待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办理完毕后,海信空调将按照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9]第 240、243、2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上述物业的评估价值,分别向海信模具、海信山东、海信浙江出售上述房产,交易税费由海信空调承担。

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海信浙江已经取得在建工程“倒班宿舍”的房产权证,房屋产权不存在瑕疵;海信模具名下的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正在补办,在竣工验收合格及完成房屋测绘后,海信模具办理该等房屋的所有权证书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且海信空调对此出具的承诺及提出的补偿方案切实可行,不存在损害海信科龙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海信山东和海信浙江名下的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补办产权证书的工作尚未取得进展,短期内取得产权证书存在风险,海信空调对此提出的补偿方案切实可行,不存在损害海信科龙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房产价值较小且不是海信山东和海信浙江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未取得产权证书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影响。

【核查结论】

经核查,对于本次拟注入资产中的产权瑕疵物业,海信空调已承诺将于 2010 年 1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产权证书;若届时未能按期办理完毕,海信空调承诺将按照本次资产注入时的评估值进行回购。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注入资产所涉产权瑕疵房产的价值较小且不是主要经营场所,海信空调也已就上述瑕疵物业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和补偿措施。因此,海信空调关于拟注入资产中瑕疵物业的解决措施不存在损害海信科龙利益的情形,未取得产权证书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实质影响。

要求 9:

请申请人详细披露标的资产拥有或使用的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并重点就许可使用的商标权和专利权情况逐一进行说明。请申请人提供与“海信”相关商标的所有人签订的长期使用协议，以保证上市公司未来经营的稳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标的资产拥有或使用的专利等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海信山东拥有或授权使用的专利技术

序号	内容或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证号
一	空调变频控制系列专利技术		
1	一种单次谐波电流抑制器	2003-12-23	ZL200310114539.1
2	提高变频空调低温制热量的方法及变频空调	2008-11-20	200810160799.5
3	变频空调器的电流环通讯电路	2001-12-31	ZL01280157.7
4	室内机的室外温度显示器	2001-12-31	ZL01280156.9
5	多联机空调长距离、高可靠性通讯电路	2002-02-08	ZL02203055.7
6	多联机空调通讯网络无极性连接电路	2002-02-09	ZL02203174.X
7	控制空调器 IPM 死区时间的延时电路	2003-06-26	ZL03268534.3
8	单次谐波电流抑制器	2003-11-06	ZL200320106949.7
9	一种谐波电流抑制器	2003-11-06	ZL200320106950.X
10	一种单次谐波电流抑制器	2003-11-6	ZL200320106948.2
11	一种 LED 显示屏面膜	2004-10-22	ZL200420097196.2
12	家用空调器抽样检测装置	2004-12-08	ZL200420098098.0
13	具有超声波雾化装置的空调器	2005-12-29	ZL200520126786.8
14	冷凝器折弯装置	2005-12-30	ZL200520126796.1
15	装饰面板的粘贴工装	2005-12-30	ZL200520126795.7
16	变频器检测装置	2006-01-01	ZL200620079843.6
17	电机转速检测装置	2006-01-01	ZL200620079844.0
18	空调器直流变频压缩机的转子位置检测电路	2006-02-08	ZL200620080916.3
19	用于变频空调器生产线的通用功能测试装置	2006-04-26	ZL200620083727.1
20	家用空调器的网络控制器	2006-06-19	ZL200620085990.4
21	具有新型立体送风风门电机接口电路的空调器	2006-07-17	ZL200620087046.2
22	有源功率因数校正器	2006-07-17	ZL200620087045.8
23	电源线装配火、零线顺序检测装置	2006-07-19	ZL200620087131.9

24	空调器功能测试用气动压床的控制电路	2006-08-25	ZL200620088368.9
25	空调室内机通讯检测装置	2006-09-30	ZL200620010259.5
26	室调室外机通讯检测装置	2006-09-30	ZL200620010260.8
27	空调电控板分体式测试工装	2006-10-09	ZL200620010736.8
28	空调电控板测试工装用气动压床控制装置	2006-10-11	ZL200620010916.6
29	车用直流变频空调控制电路	2006-12-13	ZL200620161522.0
30	电流反馈差分放大采样电路及具有所述采样电路的空调器	2006-12-20	ZL200620161829.0
31	PFC 过流保护电路及具有所述保护电路的空调器	2006-12-22	ZL200620161840.7
32	一拖多空调的多路通讯电路	2006-12-27	ZL200620170225.2
33	家用空调器室外机电压循环冲击测试装置	2006-12-29	ZL200620170268.0
34	分体式变频空调室外机数据采集和调试装置	2006-12-29	ZL200620170269.5
35	空调器直流无刷电机自动调速、测速控制装置	2006-12-29	ZL200620170267.6
36	耗电量检测电路及具有所述检测电路的空调器	2006-12-30	ZL200620170422.4
37	一种空调用显示屏组件	2007-10-23	ZL200720029720.6
38	空调器片外存储器读写装置	2007-11-06	ZL200720030253.9
39	一种带有可移动的空气清新装置的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7-11-23	ZL200720157665.9
40	网络空调适配器	2007-11-26	ZL200720158216.6
41	直流压缩机驱动电路	2007-11-28	ZL200720158127.1
42	一种空调器检测装置	2007-11-30	ZL200720158153.4
43	一种空调器检测装置	2007-12-8	200720158299.9
44	具有运动型红外传感的空调器	2007-12-30	ZL200720160037.6
45	具有人体感应功能的遥控器	2007-12-30	ZL200720160036.1
46	用于变频控制器的试验装置	2007-12-30	ZL200720160035.7
47	空调控制器	2008-03-20	ZL200820019068.4
48	空调器	2008-07-02	ZL200820024897.1
49	变频空调器	2008-08-27	ZL200820027383.1
50	空调变频器功率模块试验装置	2008-08-27	ZL200820027384.6
51	直流电机调试装置	2008-11-07	ZL200820225434.1
52	电容式感应按键结构及具有所述按键结构的电器设备	2008-11-07	ZL200820225433.7
53	浪涌电压抑制电路及具有所述电路的空调器	2008-11-25	200820224215.1
54	一种抗干扰电路及具有所述电路的电器设备	2008-12-08	200820226574.0
55	一种 485 总线电路及具有所述电路的线控器	2008-12-12	200820226569.X
56	具有触摸按键发光提示功能的空调器	2008-12-12	200820226570.2
57	一种空调器及适用于所述空调器的调试系统	2009-03-13	200920023295.9
58	一种电源电路及具有所述电源电路的空调器	2009-03-23	200920024257.5

59	驱鼠空调器	2009-03-26	200920019610.0
60	变频空调器交流压缩机驱动程序 V1.0	1999-12-10	2008SR10231
61	多联空调室内机地址软件自动设定 V1.0	2000-05-10	2008SR10232
62	空调变频压缩机调速系统 V1.0	2000-05-10	2008SR10233
63	用 PPG 实现遥控器红外发射软件 V1.0	2004-10-07	2008SR10159
64	PG 电机的调速控制软件 V1.0	2004-10-08	2008SR10193
65	用 UART 实现空调室内外通讯软件 V1.0	2004-10-10	2008SR10158
66	空调智能除霜控制软件 V1.0	2004-10-15	2008SR10165
67	定速空调器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83
68	电子膨胀阀驱动及控制模式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86
69	空调集中控制器驱动软件 V1.0	2005-12-30	2008SR10173
70	家用电器断电自动恢复控制软件 V1.0	2005-05-15	2008SR10180
71	空调遥控器控制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66
72	空调器 LCD 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72
73	空调器 LED 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71
74	空调器 VFD 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05-12-28	2008SR10170
75	按键输入与显示输出分时控制软件 V1.0	2006-03-28	2008SR10192
76	变频空调室外机故障检测工装软件 V1.0	2006-04-16	2008SR10189
77	定速挂机空调器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06-04-15	2008SR10185
78	智能记忆红外控制软件 V1.0	2006-04-28	2008SR10154
79	定速柜机控制软件 V1.0	2006-03-28	2008SR10184
80	空调器感应式按键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68
81	空调器炫蓝高亮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67
82	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外机控制软件	2006-10-27	2008SR10155
83	柜式空调器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81
84	一拖三变频空调维修调试软件	2006-06-28	2008SR10161
85	直流变频风管式空调器内机控制软件	2006-12-22	2008SR10157
86	扫描式按键红外遥控器控制软件	2006-12-20	2008SR10163
87	三相电相序判断软件	2006-10-20	2008SR10164
88	移动式空调控制软件	2006-10-20	2008SR10160
89	柜机风门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82
90	电子膨胀阀开度调节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87
91	通用电装检测装置自动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62
92	电机自动调速、测速控制软件	2006-09-20	2008SR10188
93	变频空调器室外机检测软件	2006-06-28	2008SR10190

94	变频空调器室内机检测软件	2006-06-28	2008SR10191
95	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控制软件	2006-12-24	2008SR10156
96	空调器抽样检测软件	2006-06-28	2008SR10169
97	挂式空调绚蓝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7-02-20	2008SR10213
98	挂式空调高亮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7-03-20	2008SR10210
99	挂式空调亮彩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7-02-10	2008SR10211
100	挂式空调 PWM 调制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7-02-15	2008SR10209
101	海信空调器采用 PG 电机的调速控制软件	2005-12-20	2008SR07321
102	变频空调交流压缩机驱动程序软件	2005-12-15	2008SR07325
103	海信空调带 AD 温感遥控器控制软件	2005-12-15	2008SR07324
104	海信空调器采用 PPG 实现遥控器红外发射软件	2005-12-28	2008SR07320
105	海信使用 MC68HC908JL8 的定速空调控制软件	2007-12-25	2008SR07323
106	海信使用 TOSHI BA87C846 的变频空调控制软件	2005-12-18	2008SR07322
107	自启动定速空调器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9
108	带数码显示的定速空调器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06
109	网络通信空调器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5
110	带远程无线控制功能的空调器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30
111	VC 系列柜式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199
112	网络空调适配器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4
113	EEPROM 存储器读定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196
114	空调直流压缩机退磁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15
115	变频空调器(3 匹挂系列)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01
116	使用瑞萨控制器的定速空调室内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2
117	空调器高灵敏度触摸屏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14
118	使用富士通控制器的定速空调室内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1
119	挂式空调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12
120	通用模式转换工装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23
121	全自动启停工装控制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16
122	变频空调器(VC2 系列)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7-11-15	2008SR10202
123	变频柜机模式转换工装控制软件	2007-11-22	2008SR10200
124	6221 系列开关功用工装控制软件	2007-11-22	2008SR10194
125	采用三星芯片实现的定速柜机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04
126	VA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197
127	高精度温度测试遥控器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08
128	一拖多空调器能力需求计算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27

129	使用 M37546 芯片的变频空调室内机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20
130	采用 Cypress 芯片实现的触摸屏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03
131	直流空调 180 度主控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28
132	大功率定速挂机控制软件	2007-12-13	2008SR10205
133	人机对话遥控器控制软件	2008-01-04	2008SR10217
134	一拖多空调器 DSH 和 SSH 控制软件	2008-01-04	2008SR10226
135	商用空调线控器控制软件	2008-01-04	2008SR10219
136	BLDC 压缩机驱动控制软件	2008-01-30	2008SR10195
137	瑞萨平台变频柜机控制软件	2008-01-30	2008SR10218
138	单相异步单速电动机调速控制软件	2008-01-30	2008SR10207
139	VC2 系列空调器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8-02-15	2008SR10198
140	27FZBP 系列挂机室外压机预加热驱动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3
141	直流变频挂机 LCD 显示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2
142	CUH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4
143	使用 M37546G4ASP 芯片的一拖三变频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5
144	27 系列单冷 3P 柜机室内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6
145	直流变频一拖三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39
146	GUH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控制软件	2008-08-14	2008SR20040
147	直流变频柜机 LCD 显示控制软件	2008-08-27	2008SR21614
148	高效户式热湿环境分控系列产品室内单元板换模块控制软件	2008-10-23	2008SR30215
149	变频空调器(运动型热释电红外传感器模块)控制软件	2008-10-23	2008SR30216
150	高效户式热湿环境分控系列产品除湿模块控制软件	2008-10-23	2008SR30516
151	99 系列变频空调室内机控制软件	2008-10-30	2008SR32251
152	高效户式热湿环境分控系列产品室外系统控制软件	2008-11-11	2008SR34270
153	高效户式热湿环境分控系列产品 BLDC 直流压缩机驱动软件	2008-11-11	2008SR34271
154	直流变频一拖二空调器室外单元系统控制软件	2008-11-11	2008SR34272
155	直流变频一拖三空调器室外单元系统控制软件	2008-11-11	2008SR34273
156	UH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室内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2
157	97FZBP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3
158	88FZBP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4
159	97FZBPC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5
160	WLP18K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6
161	WLP 直流变频空调室内机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7

162	180 度直流变频空调室外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8
163	VC5 系列直流变频一拖多空调室内机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09
164	88FZBPC 系列直流变频空调器室内机主控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10
165	双通讯协议智能检测工装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11
166	变频挂机智能去冷风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12
167	变频挂式空调器电辅热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13
168	PC 机与外机组通讯实时监测的直流变频空调器控制软件	2008-12-17	2009SR01914
169	58 系列柜机室内控制软件	2009-01-23	2009SR07183
170	直流变频压缩机无传感器 180 度磁场定向控制软件	2009-01-23	2009SR07182
171	空调器语音系统控制软件	2009-01-23	2009SR07181
172	超大屏幕的 LED 显示屏控制软件	2009-01-23	2009SR07180
二 空调制冷技术系列专利技术			
1	空调室外机冷凝器	2007-07-26	200710016342. 2
2	空调室外机热交换器系统	2008-06-27	200810016989. X
3	空调室外机冷凝器及设有该冷凝器的空调器	2008-08-01	200810138934. 6
4	空调器用双向节流阀及安装有该节流阀的空调器	2008-09-08	200810139806. 3
5	一种空调四通阀焊接工装	2008-09-11	200810139822. 2
6	温湿独立控制的空调系统及制冷/除湿方法	2008-09-18	200810140054. 2
7	利用制冷循环系统提取植物汁液的装置	2008-09-28	200810157608. X
8	一种空调机	2008-10-09	200810157634. 2
9	一种上出风空调室外机	2008-10-14	200810157753. 8
10	一种空调机	2008-10-16	200810158004. 7
11	一种可变传送装置	2008-11-18	200810160779. 8
12	空调器故障传感器的替代控制方法	2009-02-27	200910019609. 2
13	空调器故障吸气传感器的替代控制方法及空调器	2009-02-27	200910019610. 5
14	空调器故障传感器的替代控制方法	2009-2-27	200910019605. 4
15	一种空调器的除霜方法	2009-03-09	200910019658. 6
16	嵌入式空调器	2001-12-21	ZL01277762. 5
17	空调用热交换器	2003-08-20	ZL03270912. 9
18	柜式空调机室内机热交换器	2005-05-17	ZL200520083100. 1
19	A 形多段式蒸发器两侧出风柜机	2005-05-20	ZL200520083456. 5
20	多段式弧面蒸发器柜式空调机	2005-05-20	ZL200520083455. 0
21	2 匹变频空调用抑制电磁干扰的滤波电路	2005-12-24	ZL200520126560. 8
22	3 匹变频空调用抑制电磁干扰的滤波电路	2005-12-24	ZL200520126564. 6
23	变频式室内空调器用三次谐波电流抑制电路	2005-12-24	ZL200520126561. 2

24	1.5匹变频空调用抑制电磁干扰的滤波电路	2005-12-24	ZL200520126563.1
25	用于空调器的通用接口电路	2005-12-26	ZL200520126547.2
26	具有PCB板小型化通用接口电路的空调器	2005-12-26	ZL200520126544.9
27	用于空调器的开关电源电路	2005-12-26	ZL200520126546.8
28	空调器的冷凝器	2005-12-29	ZL200520126785.3
29	空调室内机热交换器	2006-01-01	ZL200620079842.1
30	电机自动调速、测速控制装置	2006-01-06	ZL200620079928.4
31	电子膨胀阀自动检测控制装置	2006-01-06	ZL200620079927.X
32	带补气回路的新型热泵空调系统	2006-01-13	ZL200620080297.8
33	低复热高效热交换器及空调器	2006-07-28	ZL200620087433.6
34	室调室外机冷凝器	2006-09-12	ZL200620009937.6
35	空调换热器	2006-10-10	ZL200620010905.8
36	空调器用分液器	2006-12-11	ZL200620011956.2
37	可控节流装置及具有所述节流装置的空调器	2006-12-16	ZL200620161550.2
38	安全快速接头	2006-12-29	ZL200620170266.1
39	直流变频空调系统	2006-12-30	ZL200620170421.X
40	空调室外机用热交换器	2007-08-06	ZL200720025962.8
41	蒸发器及采用该蒸发器的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7-08-07	ZL200720026504.6
42	一种高效冷凝器及具有所述冷凝器的空调器	2007-08-07	ZL200720026503.1
43	空调室外机冷凝器	2007-08-10	ZL200720026512.0
44	空调分液器及使用该分液器的空调室内机	2007-09-05	ZL200720027366.3
45	空调室外机用热交换器及使用该热交换器的室外机	2007-10-15	ZL200720029326.2
46	管翅式异径换热器及安装有该换热器的空调室外机	2007-10-30	ZL200720030064.1
47	安装有离子技术空气净化装置的落地式空调器	2007-11-22	ZL200720157656.X
48	安装有光催化技术空气净化装置的落地式空调器	2007-11-22	ZL200720157657.4
49	多功能冷媒储液罐及安装有该储液罐的空调室外机	2008-05-15	ZL200820022447.9
50	空调器涡旋分液器及安装有该分液器的空调器	2008-06-17	ZL200820024519.3
51	空调器撞击式分液器及安装有该分液器的空调器	2008-06-23	ZL200820024580.8
52	空调室外机热交换器系统及空调室外机	2008-06-27	ZL200820025102.9
53	空调室外机冷凝器及设有该冷凝器的空调器	2008-08-01	ZL200820026741.7
54	空调器用双向节流阀及安装有该节流阀的空调器	2008-09-08	ZL200820027969.8
55	一种蒸发器及采用该蒸发器的空调室内机	2008-09-10	ZL200820188214.6
56	一种空调四通阀焊接工装	2008-09-11	ZL200820027996.5
57	温湿独立控制的空调系统	2008-09-18	ZL200820171750.5
58	利用冷凝水给室外电机降温的分体式空调器	2008-09-27	ZL200820171986.9

59	小型高效冷凝器	2008-09-28	ZL200820172740.3
60	利用制冷循环系统提取植物汁液的装置	2008-10-07	ZL200820172486.7
61	一种空调机	2008-10-9	200820172765.3
62	空调器的热交换器及安装有该热交换器的空调器	2008-10-13	ZL200820173208.3
63	一种截止阀焊接保护环	2008-10-13	ZL200820173209.8
64	一种上出风空调室外机	2008-10-14	ZL200820173778.2
65	一种空调机	2008-10-16	200820173326.4
66	太阳能热水器的空调器	2008-11-14	ZL200820225903.X
67	空调换热器及安装有该换热器的空调机	2008-11-14	200820225904.4
68	一种空调机	2008-11-14	200820225902.5
69	一种可变传送装置	2008-11-18	ZL200820226182.4
70	一种新型换热器及安装有该换热器的空调机	2008-11-21	ZL200820224247.1
71	一种适用于家用中央空调的新型通风系统	2008-11-28	200820224935.8
72	一种整体式安装支架	2008-12-10	200820227396.3
73	一种带有室内机风扇自动清洁功能的空调器	2009-02-14	200920019352.6
74	一种空调器	2009-03-02	200920022436.5
75	空调冷凝器用三通及安装有该三通的空调器	2009-03-13	200920023434.8
76	压降型分液器及安装有该分液器的空调机	2009-03-18	200920023975.0
77	空调室内机蒸发器及安装有该蒸发器的空调器	2009-04-01	200920020354.7
三 空调系统外观构造相关技术			
1	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5-7-13	ZL200520085388.6
2	一种柜式空调器运行方法及采用该方法的柜式空调器	2008-07-14	200810132773.X
3	空调室内机	2008-07-14	200810132774.4
4	壁挂式空调室内机	2008-12-26	200810249577.0
5	一种带有室内机风扇自动清洁功能的空调器	2009-02-14	200910014422.3
6	一种空调器	2009-02-17	200910014274.5
7	空调器组合面板及安装有该组合面板的空调器	2009-03-10	200910019707.6
8	柜式空调器	2002-8-9	ZL02268918.4
9	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6-10-18	ZL200620011181.9
10	柜式空调器	2005-7-13	ZL200520085390.3
11	空调器室内机	2005-11-18	ZL200520124886.7
12	轴流风扇	2005-12-26	ZL200520126541.5
13	柜式空调器	2005-12-29	ZL200520126784.9
14	空调器用弹性轴套	2006-01-01	ZL200620079846.X
15	空调室外机风扇防护罩	2006-01-07	ZL200620080027.7

16	柜式空调室内机的导风板	2006-01-15	ZL200620080393.2
17	空调用钢丝压管器	2006-01-15	ZL200620080392.8
18	具有蒸发器跌落防护装置的空调室内机	2006-07-12	ZL200620086875.9
19	防止风扇破碎的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6-07-14	ZL200620087003.4
20	空调轴流风扇	2006-08-07	ZL200620087739.1
21	柜式空调器离心风扇	2006-08-07	ZL200620087740.4
22	空调器轴流风扇	2006-08-07	ZL200620087738.7
23	空调器室外机防护装置	2006-08-28	ZL200620088498.2
24	多段式挂机室内热交换器	2006-08-28	ZL200620088493.X
25	挂壁室内机交叉流蒸发器	2006-08-31	ZL200620088652.6
26	室调器室内机	2006-9-29	ZL200620010583.7
27	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8-3-2	200820018713.0
28	空调器室内机	2006-12-6	ZL200620161745.7
29	轴流风扇	2006-12-13	ZL200620161521.6
30	可促进睡眠的壁挂式空调器	2006-12-20	ZL200620161826.7
31	软线固定装置	2006-12-20	ZL200620161825.2
32	柜式空调器	2006-12-22	ZL200620161838.X
33	变频空调器室外机模块散热器	2006-12-25	ZL200620161940.X
34	空调器室内机	2006-12-28	ZL200620162297.2
35	空调室外机风扇护网	2007-07-03	ZL200720024803.6
36	PCB板固定盒	2007-07-17	ZL200720025524.1
37	安装空气净化装置的柜式空调器	2007-10-11	ZL200720029012.2
38	空气净化装置	2007-10-11	ZL200720029021.1
39	室调器室内机	2007-10-16	200720029359.7
40	空调室内机蒸发器及安装有该蒸发器的室内机	2007-10-29	ZL200720030139.6
41	轴流风扇、采用该轴流风扇的风机及空调器室外机	2007-11-20	ZL200720157839.1
42	电子模块散热器及安装有该散热器的空调器室外机	2007-12-18	ZL200720159447.9
43	电子模块散热器以及安装有该散热器的空调器室外机	2007-12-18	ZL200720159448.3
44	嵌入式空调器室内机	2007-12-21	ZL200720159559.4
45	可追踪式遥控器	2007-12-27	ZL200720159696.8
46	安装有空气净化装置的空调器室内机	2007-12-28	ZL200720159734.X
47	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8-10-17	200820173088.7
48	空调器室内机	2008-7-14	200820128007.1
49	柜式空调器	2008-7-14	200820128010.3
50	空调器线路插头固定架	2008-07-14	ZL200820128008.6

51	相电流检测放大电路及具有所述电路的空调器	2008-09-27	ZL200820171985.4
52	柜式空调室内机	2008-3-2	200810014696.8
53	空调包装衬垫	2008-12-10	200820227395.9
54	一种空调进风口罩圈及采用该罩圈的空调器	2008-12-24	200820232831.1
55	一种可直观显示运行模式的空调器	2008-12-24	200820232954.5
56	一种过滤装置及安装有该过滤装置的空调器	2008-12-24	200820232955.X
57	壁挂式空调室内机	2008-12-27	200820233181.2
58	一种探测仪及采用该探测仪的空调器	2009-02-18	200920022039.8
59	空调器组合面板及安装有该组合面板的空调器	2009-03-10	200920023416.X
60	空调器包装结构	2009-04-01	200920020357.0
61	旋开式面板及具有该面板的空调器	2009-04-09	200920020687.X
62	电源线固定装置及具有所述装置的空调	2009-04-10	200920020818.4
63	空调器线路对接插头固定座	2009-04-13	200920020505.9
64	柜式空调器(1)	2003-4-1	ZL03312804.9
65	柜式空调器(2)	2003-4-1	ZL03312803.0
66	空调器(吊顶、落地式)	2003-4-1	ZL03312802.2
67	空调器室内机(1)	2003-4-1	ZL03312806.5
68	空调器室内机(2)	2003-4-1	ZL03312805.7
69	空调器室内机(3)	2003-4-9	ZL03312898.7
70	空调器室内机(4)	2003-4-9	ZL03312899.5
71	空调器室内机(5)	2003-4-9	ZL03312900.2
72	空调器室内机(6)	2003-4-9	ZL03313001.9
73	空调器室内机	2005-11-18	200510045188.2
74	空调翅片	2003-8-21	ZL03351322.8
75	空调器室内机(03-10-1)	2003-10-17	ZL200330109772.1
76	空调器室内机(03-10-2)	2003-10-17	ZL200330109771.7
77	空调器室内机(03-11-1)	2003-11-14	ZL200330109913.X
78	空调器室内机(03-11-2)	2003-11-14	ZL200330109914.4
79	空调器室内机(03-11-3)	2003-11-14	ZL200330109915.9
80	空调器室内机(03-11-4)	2003-11-14	ZL200330109916.3
81	空调器室内机(03-11-5)	2003-11-14	ZL200330109917.8
82	空调器室内机(03-11-10)	2003-11-18	ZL200330109958.7
83	空调器室内机(03-11-7)	2003-11-18	ZL200330109955.3
84	空调器室内机(03-11-8)	2003-11-18	ZL200330109956.8
85	空调器室内机(03-11-9)	2003-11-18	ZL200330109957.2

86	遥控器 (03-12-2)	2003-12-19	ZL200330110502.2
87	空调器室内机 (04-3-01)	2004-3-11	ZL200430030699.3
88	空调器室内机 (04-3-02)	2004-3-11	ZL200430030698.9
89	空调器室内机 (04-3-03)	2004-3-12	ZL200430030723.3
90	空调器室内机 (04-3-04)	2004-3-12	ZL200430030720.X
91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05)	2004-9-28	ZL200430048509.0
92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06)	2004-9-28	ZL200430048507.1
93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09)	2004-9-28	ZL200430048510.3
94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10)	2004-11-6	ZL200430089711.8
95	遥控器 (04-11)	2004-11-17	ZL200430112345.3
96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16)	2004-12-7	ZL200430112109.1
97	柜式空调器 (04-12)	2004-12-7	ZL200430112115.7
98	柜式空调器 (04-13)	2004-12-7	ZL200430112111.9
99	空气净化器 (04-14)	2004-12-7	ZL200430112112.3
100	遥控器 (04-15)	2004-12-7	ZL200430112113.8
101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17)	2004-12-31	ZL200430089827.1
102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18)	2004-12-31	ZL200430089828.6
103	房间空气调节器 (04-19)	2004-12-31	ZL200430089829.0
104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1)	2005-8-1	ZL200530093888.X
105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2)	2005-8-1	ZL200530093887.5
106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3)	2005-8-1	ZL200530093886.0
107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4)	2005-8-1	ZL200530093885.6
108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5)	2005-8-1	ZL200530093884.1
109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6)	2005-8-1	ZL200530093883.7
110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7)	2005-8-1	ZL200530093892.6
111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8)	2005-8-1	ZL200530093891.1
1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09)	2005-8-1	ZL200530093890.7
113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0)	2005-8-1	ZL200530093889.4
114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1)	2006-1-4	ZL200630096115.1
115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2)	2006-1-4	ZL200630096116.6
116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3)	2006-1-4	ZL200630096117.0
117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4)	2006-1-4	ZL200630096118.5
118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6)	2006-1-4	ZL200630096119.X
119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7)	2006-1-4	ZL200630096120.2
120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8)	2006-1-4	ZL200630096121.7

121	房间空气调节器 (05-19)	2006-1-4	ZL200630096122.1
122	空调器 (06-01 柜式)	2006-6-8	ZL200630092493.2
123	挂式空气调节器 (06-02)	2006-9-12	ZL200630095444.4
124	挂式空气调节器 (06-03)	2006-9-12	ZL200630095443.X
125	挂式空气调节器 (06-04)	2006-9-12	ZL200630095442.5
126	挂式空气调节器 (06-05)	2006-9-12	ZL200630095441.0
127	柜式空气调节器 (06-06)	2006-9-12	ZL200630095440.6
128	图标 (06-07)	2006-9-12	ZL200630095449.7
129	图标 (06-08)	2006-9-12	ZL200630095448.2
130	图标 (06-09)	2006-9-12	ZL200630095447.8
131	图标 (06-10)	2006-9-12	ZL200630095446.3
132	图标 (06-11)	2006-9-12	ZL200630095445.9
133	加湿除湿机 (06-12)	2006-12-9	ZL200630198894.6
134	柜式空调器 (06-13)	2006-12-27	ZL200630199566.8
135	柜式空调器 (06-14)	2006-12-27	ZL200630199567.2
136	空调柜机 (A196)	2007-6-15	ZL200730017580.6
137	空调柜机 (A197)	2007-6-15	ZL200730017581.0
138	卡车空调室内机(07-02)	2007-6-21	ZL200730017817.0
139	卡车空调室外机(07-03)	2007-6-21	ZL200730017811.3
140	空调器室外机(07-01)	2007-7-2	ZL200730019443.6
141	柜式空调器(07-04)	2007-8-7	ZL200730019807.0
142	柜式空调器(07-05)	2007-8-7	ZL200730019806.6
143	柜式空调器(07-06)	2007-8-7	ZL200730019805.1
144	挂式空调器(07-09)	2007-8-22	ZL200730020038.6
145	挂式空调器(07-07)	2007-9-10	ZL200730021499.5
146	挂式空调器(07-08)	2007-9-10	ZL200730021498.0
147	遥控器 (07-10)	2007-11-30	ZL200730167120.1
148	遥控器 (07-11)	2007-11-30	ZL200730167121.6
149	遥控器 (07-12)	2007-11-30	ZL200730167122.0
150	柜式空调器(08-01)	2008-2-19	ZL200830013053.2
151	挂式空调器(08-02)	2008-2-19	ZL200830013052.8
152	柜式空调器(08-03)	2008-4-28	ZL200830015022.0
153	柜式空调器(08-04)	2008-4-28	ZL200830015021.6
154	柜式空调器(08-05)	2008-10-9	200830203009.8
155	柜式空调器(08-06)	2008-11-14	200830281110.5

156	挂式空调器(SD09-01)	2009-3-3	200930012338.9
157	空调(H100)	2006-4-12	ZL200630091413.1
158	空调挂机(A109)	2006-4-20	ZL200630091525.7
159	空调(H118)	2006-4-27	ZL200630091547.3
160	空调(H135)	2006-7-10	ZL200630093786.2
161	空调(140)	2006-10-10	ZL200630149632.0
162	空调(A145)	2006-10-10	ZL200630149638.8
163	空调(H146)	2006-10-10	ZL200630149636.9
164	空调(A147)	2006-10-10	ZL200630149637.3
165	空调(156)	2006-10-10	ZL200630149642.4
166	空调(A159)	2006-10-10	ZL200630149653.2
167	空调(A161)	2006-10-10	ZL200630149651.3
168	空调(162)	2006-10-21	ZL200630150177.6
169	空调(A163)	2006-10-21	ZL200630150176.1
170	空调(164)	2006-10-21	ZL200630150181.2
171	空调(H165)	2006-10-21	ZL200630150179.5
172	空调(H166)	2006-10-21	ZL200630150180.8
173	空调(H167)	2006-10-21	ZL200630150182.7
174	空调(H168)	2006-10-21	ZL200630150183.1
175	空调(H179)	2006-10-29	ZL200630150989.0
176	空调(41)	2005-10-29	ZL200530095633.7
177	空调(42)	2005-10-29	ZL200530095678.4
178	空调(A43)	2005-10-29	ZL200530095679.9
179	空调(A44)	2005-10-29	ZL200530095681.6
180	空调(48)	2005-10-29	ZL200530095691.X
181	空调(49)	2005-10-29	ZL200530095698.1
182	空调(A50)	2005-10-29	ZL200530095692.4
183	空调(58)	2005-10-29	ZL200530095690.5
184	空调柜机(90)	2005-12-27	ZL200530136465.1
185	空调柜机(91)	2005-12-27	ZL200530136464.7
186	空调柜机(A92)	2005-12-27	ZL200530136462.8
187	空调挂机(97)	2005-12-27	ZL200530136466.6
188	空调挂机(98)	2005-12-27	ZL200530136457.7
189	空调挂机(H99)	2005-12-27	ZL200530136459.6
190	空调器(2004-5)	2004-11-17	ZL200430112341.5

191	空调器（2004-6）	2004-11-17	ZL200430112340.0
192	房间空调器（2004-7）	2004-11-17	ZL200430112344.9
193	房间空气调节器（2004-8）	2004-11-17	ZL200430112364.6
194	房间空调器（2004-9）	2004-11-17	ZL200430111700.5
195	房间空调器（2004-10）	2004-11-17	ZL200430112356.1
196	房间空调器（2004-11）	2004-12-7	ZL200430112086.4
197	房间空调器（2004-12）	2004-12-7	ZL200430112087.9
198	房间空调器（2004-13）	2004-12-7	ZL200430112084.5
199	房间空调器（2004-14）	2004-12-7	ZL200430112124.6
200	房间空调器（2004-15）	2004-12-7	ZL200430112082.6
201	房间空调器（2004-16）	2004-12-7	ZL200430112126.5
202	空气调节器（2004-17）	2004-12-7	ZL200430112081.1
203	房间空调器（2004-19）	2004-12-7	ZL200430112085.X
204	房间空调器（2004-20）	2004-12-7	ZL200430112127.X
205	房间空调器（2004-21）	2004-12-7	ZL200430112080.7
206	房间空调器（2004-22）	2004-12-7	ZL200430112128.4
207	房间空气调节器（2004-23）	2004-12-7	ZL200430112129.9
208	房间空气调节器（2004-24）	2004-12-7	ZL200430112130.1
209	空气调节器（2004-25）	2004-12-7	ZL200430112131.6
210	空调器（2）	2004-12-31	ZL200430089831.8
211	空调器（3）	2004-12-31	ZL200430089817.8
212	空调器（5）	2004-12-31	ZL200430089816.3
213	空调器（6）	2004-12-31	ZL200430089815.9
214	空调器（9）	2004-12-31	ZL200430089819.7
215	空调器（10）	2004-12-31	ZL200430089818.2
216	空调器（11）	2004-12-31	ZL200430089822.9

以上专利技术中，除“空调系统外观构造相关技术中”第75项“空调器室内机”（专利号：200510045188.2）由海信集团和海信空调共同拥有外，其他专利技术均由海信山东所有。就上述“空调器室内机”（专利号：200510045188.2），海信集团、海信空调与海信山东已于2008年11月20日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海信集团、海信空调授予海信山东该项专利五年的独占许可使用权。

第75项“空调器室内机”（专利号：200510045188.2）所述的空调器室内机提供一种通过驱动机构来控制本体前部的进风控制板，从而可以根据空调器运行状态控制室内机进风口的开启和关闭，以实现室内机薄形外观的设计、可在关机

状态下阻止灰尘进入本体内。

二、海信北京拥有或授权使用的专利技术

序号	内容或名称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一 冰箱电控相关技术				
1	防暴型臭氧杀菌保险冰箱	2003-6-30	ZL 03 2 71305.3	
2	即时食品冰箱	2003-7-11	ZL 03 2 71306.1	
3	防串位冰箱	2003-7-3	ZL 03 2 71307.X	
4	夜间臭氧消毒冰箱	2003-9-23	ZL2003 2 0106951.4	
5	自动速冻冰箱	2004-2-16	ZL 2004 2 0003548.3	
6	变频冰箱	2004-4-2	ZL 2004 2 0039638.8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7	用四通阀除霜的冰箱	2004-7-2	ZL 2004 2 0051976.3	
8	带有远程报警装置的冰箱	2004-12-23	ZL 2004 2 0051977.8	
9	散热器及使用该散热器的冰箱	2004-8-19	ZL 2004 2 0053155.3	
10	带收音装置的冰箱	2005-7-2	ZL 2004 2 0051978.2	
11	带视频显示器的冰箱	2004-7-2	ZL 2004 2 0051975.9	
12	电冰箱压缩机通用驱动模块	2004-12-14	ZL 2004 2 0099348.2	
13	冰箱的控制装置	2004-12-14	ZL 2004 2 0099346.3	
14	双重过流保护式变频压缩机控制驱动器	2004-12-14	ZL 2004 2 0099347.8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15	一种适用冰箱主控板与显示板长距离数据传送的电路	2005-12-29	ZL 2005 2 0088025.8	
16	电冰箱	2005-12-23	ZL 2005 2 0086093.0	
17	冷藏室蒸发器外置的电冰箱	2005-5-10	ZL 2005 2 0087115.5	
18	带加强密封设计门体的冰箱	2005-5-10	ZL 2005 2 0087116.X	
19	变频冰箱模糊控制方法	2004-5-10	ZL 2004 1 0035480.1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20	变频风冷冰箱分时工作的控制方法	2004-2-10	ZL 2004 1 0035481.6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21	自动速冻冰箱及其控制方法	2004-2-16	ZL 2004 1 0039475.8	
22	带有信息化物品管理系统的冰箱	2004-12-30	ZL 2004 1 0075714.5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23	独立显示控制器与冰箱电脑控制器 以及应用它们的电冰箱	2005-12-10	ZL 2005 2 0087112.1	海信集团
24	冰箱门锁闭装置	2005-9-10	ZL 2005 2 0087114.0	
25	冷凝器与发泡层分离的冷凝器内藏 电冰箱	2005-8-10	ZL 2005 2 0087113.6	
26	一种冰箱用感应式电子开关装置	2005-12-1	ZL 2005 2 0088258.8	
27	通过 GPRS 系统接入网络信息家庭的 装置	2005-11-10	ZL 2005 2 0125847.9	海信集团
28	基于移动或电信通讯网的便携式远 程家电控制器	2005-11-20	ZL 2005 2 0126065.7	海信集团
29	改善冷藏室制冷及化霜能力的直冷 式电冰箱	2006-2-23	ZL 2005 2 0088730.8	
30	过零检测电路及采用过零检测电路 的冰箱	2005-11-1	ZL 2005 2 0088018.8	
31	带有温度补偿装置的冰箱	2006-6-23	ZL 2006 2 0113879.1	
32	放电器的高压模块	2006-9-30	ZL 2006 2 0137604.1	
33	冷冻食品定时自动解冻冰箱	2004-9-29	ZL 2004 1 0035883.6	海信集 团、海信 北京
34	变频压缩机的控制显示装置及带有 此装置的冰箱	2006-6-12	ZL 2006 2 0113855.6	海信集团
35	家用便携式无线射频标签及其读写 装置	2006-7-21	ZL 2006 2 0124496.4	
36	带有食品信息管理装置的冰箱	2006-9-10	ZL 2006 2 0134799.4	
37	具有独立加氧装置的空调	2007-11-2	ZL 2006 2 0160467.3	海信集团
38	具有加氧装置的空调	2006-10-2	ZL 2006 2 0148396.5	海信集团
39	抽屉及带有该抽屉的冰箱	2006-8-23	ZL 2006 2 0113854.1	
40	带气囊的门封条及带有该门封条的 冰箱	2007-4-23	ZL 2007 2 0140878.0	
41	门封条及带有这种门封条的冰箱门	2007-4-23	ZL 2007 2 0140877.6	
42	带步进电机电磁阀的冰箱	2007-5-23	ZL 2007 2 0143164.5	
43	家用电器的网络控制方法	2005-12-16	ZL 2005 1 0045580.7	海信集团
44	变频冰箱及其控制方法	2005-2-10	ZL 2005 1 0044710.5	海信集团
45	风冷变频冰箱及其控制方法	2005-7-10	ZL 2005 1 0044867.8	
46	双风门风冷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71.0	
47	带有风扇的电冰箱	2007-6-23	ZL 2007 2 0024065.5	
48	双毛细管变频风冷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72.5	
49	LED 照明、保鲜模块控制电路及带有 这种电路的冰箱	2007-11-21	ZL 2007 2 0138076.6	

50	集中信息管理冰箱	2007-11-19	ZL 2007 2 0138036.1	
51	市电 LED 照明灯	2007-12-12	ZL 2007 2 0138263.4	
52	LED 照明、保鲜模块控制电路及带有这种电路的冰箱	2007-11-21	ZL 2007 2 0138075.1	
53	风冷冰箱	2007-8-13	ZL 2007 2 0126536.3	
54	对开门风冷冰箱	2007-8-13	ZL 2007 2 0126538.2	
55	总线控制冰箱	2007-8-16	ZL 2007 2 0000500.0	
56	电机的矢量控制电路	2007-7-30	ZL 2007 2 0126539.7	
57	LED 照明灯冰箱	2007-9-15	ZL 2007 2 0178087.7	
58	电动风门及设置这种电动风门的冰箱	2008-1-10	ZL 2008 2 0018622.7	
59	冰箱用 LED 照明灯	2007-12-12	ZL 2007 3 0107718.1	
60	无线通讯网络冰箱	2007-11-19	ZL 2007 2 0138037.6	
61	双重温度保险装置及设置此装置的冰箱	2008-4-24	ZL 2008 2 0021603.X	
二 冰箱结构相关技术				
1	电冰箱（001）	2002-6-14	ZL 02 3 51737.9	
2	电冰箱（002）	2002-6-14	ZL 02 3 51739.5	
3	电冰箱（003）	2002-6-14	ZL 02 3 51738.7	
4	电冰箱（004）	2003-12-27	ZL2003 3 0110439.2	
5	电冰箱（005）	2003-12-27	ZL2003 3 0110438.8	
6	电冰箱（006）	2003-9-26	ZL 03 3 51292.2	
7	电冰箱（007）	2003-9-26	ZL 03 3 51291.4	
8	电冰箱（008）	2004-9-14	ZL200430048116.x	
9	电冰箱（009）	2004-9-14	ZL200430048115.5	
10	电冰箱（010）	2004-9-14	ZL200430048114.0	
11	电冰箱（2004-011）	2004-12-7	ZL 2004 3 0112077.5	
12	具有冷气风帘的直冷冰箱	2003-11-6	ZL2003 2 0106960.3	
13	电冰箱（2004-013）	2004-12-7	ZL 2004 3 0112079.4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14	电冰箱（2004-012）	2004-12-7	ZL 2004 3 0112076.0	
15	电冰箱(2005-001)	2005-4-30	ZL 2005 3 0091902.2	
16	电冰箱(2005-002)	2005-4-30	ZL 2005 3 0091901.8	
17	电冰箱(2005-003)	2005-6-30	ZL 2005 3 0093320.8	
18	电冰箱（2005-004）	2005-10-20	ZL 2005 3 0137220.0	
19	门拉手及带有该门拉手的冰箱	2005-8-19	ZL 2005 2 0083954.X	

20	电冰箱(2005-005)	2005-10-20	ZL 2005 30137219.8	
21	一种固定销及使用这种固定销的冰箱门拉手	2005-6-28	ZL 2005 2 0084832.2	
22	推拉式酒瓶支架及带有该酒瓶支架的冰箱	2006-1-10	ZL 2006 2 0000680.8	
23	开门限位块及带有这种开门限位块的冰箱	2006-1-10	ZL 2006 2 0000679.5	
24	冰箱抽屉的滑轮机构及带有该抽屉的冰箱	2006-1-10	ZL 2006 2 0000678.0	
25	保鲜盒及带有该保鲜盒的冰箱	2005-11-28	ZL 2005 2 0128755.6	
26	双面开门的冰箱	2006-1-17	ZL 2006 2 0000482.1	
27	带有门封条的冰箱	2006-1-17	ZL 2006 2 0000483.6	
28	一种冰箱门拉手及带有该拉手的冰箱	2005-8-19	ZL 2005 2 0086249.5	
29	设有瓶挡的冰箱门及带有该冰箱门的冰箱	2005-6-28	ZL 2005 2 0084833.7	
30	可翻转的冰箱容器及带有该容器的冰箱	2005-8-22	ZL 2005 2 0086496.5	
31	新型的冰箱酒架以及带有该酒架的冰箱	2005-11-1	ZL 2005 2 0088728.0	
32	蒸发器竖向的冰箱	2006-1-17	ZL 2006 2 0000484.0	
33	带有接水装置的冰箱	2006-5-22	ZL 2006 2 0113880.4	
34	带显示装置的门及门上带有显示装置的冰箱	2006-3-23	ZL 2006 2 0018425.6	
35	电冰箱(2006-001)	2006-4-20	ZL 2006 3 0091522.3	
36	电冰箱(2006-002)	2006-10-10	ZL 2006 3 0149620.8	
37	电冰箱(2006-003)	2006-10-10	ZL 2006 3 0149621.2	
38	电冰箱(2006-006)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1.9	
39	电冰箱(2006-007)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5.7	
40	电冰箱(2006-008)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4.2	
41	电冰箱(2006-009)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3.8	
42	电冰箱(2006-010)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8.0	
43	电冰箱(2006-005)	2006-10-21	ZL 2006 3 0150170.4	
44	多用途冰箱搁架及带有多用途冰箱搁架的电冰箱	2005-11-28	ZL 2005 2 0125322.5	海信集团
45	带有暗拉手的门及带有这种门的冰箱	2006-10-26	ZL 2006 2 0149150.X	
46	带有便于安装和维修的显示装置的门及带有这种门的冰箱	2006-10-26	ZL 2006 2 0149149.7	

47	钢丝搁架	2006-8-16	ZL 2006 2 0134533. X	
48	带定时闹铃的冰箱	2007-4-9	ZL 2007 2 0143163. 0	
49	冰箱 (G157)	2006-10-10	ZL 2006 3 0149641. X	
50	冰箱接水盘及带有这种接水盘的冰箱	2007-5-24	ZL 2007 2 0154158. X	海信集团
51	带有显示装置的门及带有这种门的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67. 4	
52	冰箱、冰柜的包装底部结构	2007-10-15	ZL 2007 2 0178088. 1	
53	防尘冰箱	2007-8-13	ZL 2007 2 0126533. X	
54	冰箱抽屉式容器	2005-8-19	ZL 2005 2 0086248. 0	海信集团
55	抽屉用导轨及应用此导轨的电冰箱	2005-11-1	ZL 2005 2 0088729. 5	
56	压缩机安装组件及带有这种压缩机安装组件的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69. 3	
57	加强式吊柱的冰箱、冰柜	2008-4-24	ZL 2008 2 0021601. 0	
58	整体式旋转冰盒及带有这种整体式旋转冰盒的冰箱	2008-1-18	ZL 2008 2 0016372. 3	
59	发泡用注塑孔堵及带有此注塑孔的冰箱、冰柜	2008-4-24	ZL 2008 2 0021400. 0	
60	风冷冰箱	2008-4-24	ZL 2008 2 0021415. 7	
三 冰箱系统相关技术				
1	四温区冰箱	2003-11-6	ZL2003 2 0106961. 8	
2	多温区冰箱	2004-4-2	ZL 2004 2 0039637. 3	
3	直冷式冰箱	2004-7-2	ZL 2004 2 0051974. 4	
4	直冷式冰箱	2004-7-3	ZL 2004 2 0051963. 6	
5	复立多循环制冷回路冰箱	2004-8-19	ZL 2004 2 0053154. 9	海信集团、海信北京
6	冷藏变温的冰箱	2004-8-19	ZL 2004 2 0053153. 4	
7	冷凝除露一体式冰箱冷凝器	2005-11-30	ZL 2005 2 0125378. 0	
8	一体式节能静音冰箱制冷系统	2005-11-30	ZL 2005 2 0125377. 6	
9	冰箱的节能型制冷系统	2005-11-28	ZL 2005 2 25323. X	
10	节能蒸发器及带有此蒸发器的冰箱	2006-7-5	ZL 2006 2 0121052. 5	
11	带有节能型蒸发器的电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64. 0	
12	变频风冷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70. 6	
13	气液分离器及带有这种气液分离器的冰箱	2007-6-28	ZL 2007 2 0024066. X	
14	四季节能冰箱	2007-8-13	ZL 2007 2 0126537. 8	
15	内翅片式蒸发器及带有这种蒸发器	2008-4-24	ZL 2008 2 0021602. 5	

 的冰箱

以上专利技术，除特别说明外，均由海信北京所有。对于上表中由海信集团所有的专利技术，海信集团与海信北京已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海信集团授予海信北京上述专利五年的独占许可使用权，所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情况描述
独立显示控制器与冰箱电脑控制器以及应用它们的电冰箱	ZL 200520087112.1	本实用新型属于制冷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独立显示控制器与冰箱电脑控制器以及应用它们的电冰箱，电冰箱包括箱体，箱体内设置主控制器，在箱体外设置独立显示控制器，主控制器与独立显示控制器之间通过调制解调器和发射接收器采用红外或蓝牙信号传输。独立显示控制器通过壳内内嵌的磁铁，吸挂在钢板门体或箱体的任何位置，从而提高了门体的保温效果和门体成品率，同时降低了维修成本，极大地提高了通用化设计水平。
通过 GPRS 系统接入网络信息家庭的装置	ZL 200520125847.9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通过 GPRS 系统接入网络信息家庭的装置，它包括控制信息输入端、GPRS 网络、GPRS 模块与信息家庭网络，其中与 GPRS 网络相连接的控制信息输入端包括手机、Internet 与电话，GPRS 模块通过信息中转站与 GPRS 网络连接，GPRS 模块与信息家庭网络相连。采用本装置可以实现和网络信息家庭系统的信息交换和控制，由于采用多种控制方式，所以具有广泛的通用性和可扩展性。
基于移动或电信通讯网的便携式远程家电控制器	ZL 200520126065.7	本实用新型属于远程家电控制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基于移动或电信通讯网的便携式远程家电控制器，它包括控制信息发送和接收的控制器、将信息编码的信息包装器、对信息编码进行解码的语音解码器以及对编码格式进行识别的信息识别器，控制器通过发送模块分别与信息包装器、语音解码器和信息识别器相连，控制器可以通过手机或电话分别对信息包装器、语音解码器和信息识别器进行控制。本控制器具有远程控制、保密性好、即时性控制、设备可同时兼作移动通讯设备，携带方便，控制及监察被控设备及时。
变频压缩机的控制显示装置及带有此装置的冰箱	ZL 200620113855.6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变频压缩机的控制显示装置，具体地说，涉及一种的带有变频压缩机的控制显示装置的冰箱，提供了一种可以将压缩机的运行、保护状态信号输出到显示装置，并且可以进行监控的冰箱，其包括压缩机、压缩机控制模块，压缩机和压缩机控制模块连接，压缩机控制模块上设置控制器和周围电路，控制器上设置和输出运行、保护状态信号

		<p>的引脚，本实用新型的冰箱可以将压缩机的运行、保护装置显示出来并且通过主控制器进行集中控制。</p>
具有独立加氧装置的空调	ZL 200620160467.3	<p>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空气调节装置，具体地说，涉及一种多功能空调，本实用新型的具有独立加氧装置的空调提供了一种设置有独立的加氧装置，并可以对加氧装置独立控制的空调，其包括空调机、遥控器，空调机内设置内部控制电路、加氧装置，压缩机，内部控制电路包括 CPU，加氧装置、压缩机都和 CPU 连接，遥控器和 CPU 无线连接，其特征在于：加氧装置设置为和压缩机相并联的独立回路，可由 CPU 进行独立控制运行，本实用新型的空调不但可以独立地对房间内进行了加氧，而且还可以独立地进行单体加氧，并且可以对空气进行净化，可以在空调领域内广泛使用。</p>
具有加氧装置的空调	ZL 200620148396.5	<p>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空气调节装置，具体地说，涉及一种多功能空调，本实用新型的具有加氧装置的空调提供了一种设置有独立的加氧装置，并可以对加氧装置独立控制的空调，其包括空调机、遥控器，空调机内设置内部控制电路、加氧装置，内部控制电路包括 CPU，加氧装置和 CPU 连接，遥控器和 CPU 无线连接，加氧装置设置为独立回路，可由遥控器独立控制，本实用新型的空调不但可以独立地对房间内进行了加氧，而且还可以独立地进行单体加氧，并且可以对空气进行净化，可以在空调领域内广泛使用。</p>
家用电器的网络控制方法	ZL 200510045580.7	<p>本发明涉及一种网络控制方法，特别是涉及一种家用电器的网络控制方法，包括红外收发器与用于学习现有的家用电器遥控器控制功能的通用手持设备，通用手持设备利用红外线既控制家用电器动作由可以反馈电器的相关信息，其通过红外收发端与红外收发器进行信息互动，该控制方法可以兼容于原有的红外线遥控家电设备，采用这种控制方法的自学习遥控器，可以达到使用一个通用遥控器控制多种家电的目的。</p>
变频冰箱及其控制方法	ZL 200510044710.5	<p>本发明涉及一种变频冰箱及其控制方法，其控制器除连接制冷系统中传统的压缩机、腔室电磁阀、腔室温度传感器和环境温度传感器以外，还连接冷凝温度传感器、功率传感器和回气温度传感器，这样控制过程中对冰箱内部温度、外部环境温度、冷凝温度、回气温度、压缩机功率等多方面信息进行监控，根据监控结果综合选定最佳工作模式，有效地保证了在各种工况条件下冰箱始终可以保持最佳匹配状态。</p>

<p>多用途冰箱搁架及带有 多用途冰箱搁架的电冰 箱</p>	<p>ZL 200520125322.5</p>	<p>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电冰箱附件，特别涉及一种多用途冰箱搁架及带有多用途冰箱搁架的电冰箱，它包括搁板和饰条，其中饰条位于长方形搁板的边缘，至少一个边缘的饰条设有波浪形凹槽，多用途搁架放置在设置在腔室内侧壁的导轨上，且可以相对于导轨前后滑动。本设计结构简单，能够使搁架得到充分利用，从而提高了冰箱空间的利用率。</p>
<p>冰箱接水盘及带有这种 接水盘的冰箱</p>	<p>ZL 200720154158.X</p>	<p>本实用新型的冰箱接水盘及带有这种接水盘的冰箱涉及一种冰箱，具体地说，涉及一种有接水盘的冰箱，提供了一种设置有四个平行固定支脚，从而接水盘可以非常平衡地固定在箱体上的接水盘及带有这种接水盘的冰箱，其包括压缩机、箱体，压缩机下设置接水盘，接水盘上部设置固定支脚，接水盘通过固定支脚固定在箱体上，对应接水盘的四个角设置固定支脚，本实用新型带有接水盘的冰箱结构简单，方便拆卸，并且不必固定在压缩机上，噪音比较低，可以在冰箱领域内广泛使用。</p>
<p>复立多循环制冷回路冰 箱</p>	<p>ZL 200420053154.9</p>	<p>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冰箱，具体地说，涉及一种具有若干串、并行配置的制冷回路的压缩装置的冰箱，本实用新型提出的称为“复立多循环制冷回路冰箱”的新型拓扑结构制冷系统成功的解决了制冷效率与冷冻关闭功能之间的矛盾，使正常使用状态下即冷藏、冷冻同时使用时，系统效率最佳，有效地降低耗电量。同时又能够实现关闭冷冻室功能，并可将冷藏室转化为不同星级的冷冻室使用，其包括主CPU、温度传感器和制冷循环回路，其中制冷循环回路由压缩机、冷凝器、主毛细管、冷冻蒸发器、冷藏蒸发器和回气管串联而成，制冷循环回路中冷冻蒸发器在先，冷藏蒸发器在后。</p>

三、海信日立拥有的专利技术

序号	内容或名称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号
一	商用空调系统控制相关技术		
1	带闪蒸器的中间补气压缩机制冷系统	2006-12-26	ZL200620170217.8
2	带经济器的中间补气压缩机制冷系统	2006-12-26	ZL200620170218.2
3	水环热泵式变频多联机系统	2007-03-12	ZL200720019414.4
4	利用空调冷凝水的新风机	2007-12-05	ZL200720158648.7
5	可调温除湿空调机	2007-12-21	ZL200720159558.X
6	仿自然风的中央空调出风口装置及采用该装置	2007-12-29	ZL200720159839.5

的中央空调			
7	仿自然风的柜式空调出风口装置及采用该装置的柜式空调	2007-12-29	ZL200720159840.8
8	空调用气液分离器	2008-03-24	ZL200820019571.X
9	一种可吹送仿自然风的中央空调室内机用叶轮	2008-06-30	ZL200820024637.4
10	可吹送仿自然风的中央空调室内机	2008-06-30	
11	一种新型空调器循环系统	2008-06-30	ZL200820024638.9
12	可实时调整风速的空调机	2008-07-25	
13	一种回热型气液分离器	2008-10-31	
14	带分离器的储液器及采用该储液器的水源多联机	2008-11-12	
15	带过冷器控制回路的水源多联机制冷系统	2008-11-12	
16	带旁通回路的水源多联机空调系统	2008-11-12	
17	带低负荷回油控制回路的水源多联机空调系统	2008-11-12	
18	带制热低负荷控制回路的水源多联机空调系统	2008-11-12	
二 商用空调系统电控相关技术			
1	能够实现 Home Bus 协议和 RS232 协议之间信息双向转换的电路及转换器	2008-07-23	ZL200820025982.X
2	一种过零点检测电路	2009-03-06	
3	一种新型 CMI 编码以及使用这种编码的总线通讯电路	2009-04-02	
三 商用空调系统结构相关技术			
1	埋入式空调电机固定装置	2007-12-29	ZL200720159831.9
2	电机机体安装结构	2008-10-16	

注：以上专利均由海信日立所有（部分专利正申请办理权属证书,尚无专利证号）。

四、海信模具被授权使用的专利技术情况

1、2008年10月13日，海信集团、海信电器与海信模具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集团、海信电器将其共同拥有的专利号为 ZL200620083449.X 的实用新型专利和 CN200510043907.7 的发明专利许可海信模具使用，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许可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五年。

2、2008年10月13日，海信电器与海信模具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电器将其拥有的专利号为 ZL200620011496.3、CN200720017183.3、CN200720017317.1、CN200720021144.0 共 4 项实用新型专利许可海信模具使用，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许可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五年。

上述两合同中，未对专利使用费进行约定，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海信模具

未曾支付上述专利的使用费。

五、标的资产商标授权使用情况

1、2007年11月8日，海信山东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电子将已注册的使用在11类商品上第1590041号“Hi sense”商标和第1590042号“海信”商标，许可海信山东使用在11类空调器商品上；许可方式：自2008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海信山东免除向海信电子控股缴纳商标使用费；自2013年1月1日始，海信山东按使用标的商标商品全部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一缴纳商标使用费。海信山东如出现改制、股权发生重大变动等重组情况，本合同自动终止。

海信山东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约定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山东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项下使用商标的期间为永久使用，使用方式为无偿。删除《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关于许可使用费的支付方式条款。修改《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第十条第四款为“海信山东如出现改制、股权发生重大变动等重组情况，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2、2007年11月9日，海信浙江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约定海信电子控股将已注册的使用在11类商品上第1590041号“Hi sense”商标和第1590042号“海信”商标，许可海信浙江使用在11类空调器商品上；许可方式：自2008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浙江免费使用商标；自2013年1月1日起，海信浙江按使用标的商标商品全部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一缴纳商标使用费。

海信浙江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补充合同》，约定将双方2007年11月9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第二条修改为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浙江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项下使用商标的期间为永久使用，使用方式为无偿。

3、2007年11月9日，海信北京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电子控股将已注册的使用在11类商品上第1590041号“Hi sense”商标和第1590042号“海信”商标，许可海信浙江使用在11类电冰箱商品上；许可方式：自2008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海信北京免除向海信电子控股缴纳商标使用费；自2013年1月1日起，海信北京按使用标的商标商品全

部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一缴纳商标使用费。

海信北京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补充合同》，约定将双方 2007 年 11 月 9 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第二条修改为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北京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项下使用商标的期间为永久使用，使用方式为无偿。

4、海信南京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电子控股将已注册的使用在 11 类商品上第 1590041 号“Hi sense”商标和第 1590042 号“海信”商标，许可海信南京使用在 11 类电冰箱商品上；许可方式：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南京免费使用合同商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始，海信南京按使用合同商标商品全部销售收入的千分之一向海信电子控股缴纳商标使用费。

海信南京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补充合同》，约定将双方 2007 年 11 月 9 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第二条修改为海信电子控股许可海信南京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项下使用商标的期间为永久使用，使用方式为无偿。

5、海信模具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约定海信电子控股将已注册的使用在 7 类商品上第 1017243 号“Hi sense”商标和第 1041357 号“海信”商标，许可海信模具使用在 7 类加工塑料用模具等商品上；许可使用的期限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许可使用费及支付方式：海信模具按使用合同商标商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金额的 1%向海信电子控股缴纳商标使用费。

合同期满，如需要延长使用时间，在合同期满两个月内提出申请，由双方续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核查结论】

经核查，对于本次拟注入资产使用的少量由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及其关联方所拥有的专利技术，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及其关联方已与拟注入资产签署了长期的独占许可使用合同。此外，海信电子控股也已就“海信”商标的授权使用分别与

海信山东、海信浙江、海信北京和海信模具签署了长期许可合同。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及其关联方对拟注入资产就上述商标权和专利权的长期授权使用有利于保证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要求 11:

请申请人就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是否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该交易在本次交易后是否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说明，如构成资金占用，请提供切实可行的处理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审慎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一、海信日立非海信空调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后不纳入海信科龙合并报表

1、海信日立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美元）	占总股本比例（%）
海信空调	592.9	49
日立空调	350.9	29
台湾日立	242	20
联合贸易	24.2	2
合计	1,210	100

注：日立空调和日立股份为关联方（以下合称“日立集团”），合计持股49%。

2、据海信日立《公司章程》的规定，海信日立董事会由七名董事构成，其中海信空调派遣三名、日立集团派遣三名，剩余一名董事由联合贸易派遣。

3、据海信日立《公司章程》的规定，海信日立董事会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其中董事长由日立集团委派，副董事长由海信空调委派。包括董事长、副董事长在内的所有董事享有平等的表决权。海信日立总理由海信空调推荐。

综上，海信空调不享有对海信日立的控制权，海信日立因而未纳入海信空调合并报表。此外，由于海信日立是中外合资企业，其日常活动、包括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的行为均由海信日立根据海信日立的公司利益，在中外管理层共同参与下自主决定。因此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的行为对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影响。

二、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不构成资金占用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第五条的规定，纳入上市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对外担保、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资金往来需适用该通知规定。由于本次交

易后海信日立未纳入上市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因此不适用该通知规定。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因此不构成资金占用。

三、为充分保护海信科龙作为海信日立股东所享有的权利，经与日方股东协商，海信日立承诺履行完毕现有委托贷款协议后，将不再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就海信日立目前的实际控制情况来看，本次重组完成后海信科龙并不能将海信日立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因此，海信日立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的行为并不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调整适用范围，不构成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

海信日立已承诺履行完毕现有委托贷款协议后，将不再通过海信财务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

要求 13:

海信科龙前次申报重大资产重组被重组为否决，原因为：（1）交易定价所依据评估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参数存在明显不当，估值存在不公允性，交易定价对资产购买方明显不公；（2）资产购买方存在重复支付对价的情形。请说明本次方案评估作价是否已彻底解决上述问题。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机构审慎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核查结论】

一、海信科龙本次重组方案相比前次方案的重要调整

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在审核海信科龙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时认为：“本交易定价所依据评估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参数存在明显不当，评估存在不公允性，交易定价对资产购买方明显不公；且资产购买方存在重复支付对价的情形。”因此，海信科龙前次重组方案未获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

海信科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相对于前次方案进行了较大调整，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本次方案增加了拟注入资产的范围，除了前次方案中已包括的海信山东 100%股权、海信浙江 51%股权、海信北京 55%股权、海信营销白色家电营销资产之外，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新增了海信日立 49%股权和海信模具 78.7%股权；

2、本次方案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大幅下调。海信科龙本次重新聘请了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价值评估。中联评估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在充分考虑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影响后，并基于谨慎性原则最终选取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依据。经中联评估以成本法评估，海信科龙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的合计账面净资产值为 82,251.38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23,820.48 万元，增值额为 41,569.09 万元，增值率为 50.54%。

二、本次方案中标的资产价值评估的情况说明

1、标的资产的评估方法、评估参数的选取恰当

经核查,中联评估本次采用重置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价值评估,并最终选用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本次以成本法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标的资产的土地、房产和机器设备、专利技术 etc 增值所致,其中主要增值资产的评估方法和参数选取依据具体如下: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本次房屋建筑物的评估采用的是重置成本法和市场比较法。

① 重置成本法:

评估方法是根据竣工结算资料确定待估建筑物工程量和直接费,进行人工材料修正后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全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察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建筑物评估值。

房屋建(构)筑物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其他房屋建(构)筑物是在实地勘察的基础上,以类比的方法,综合考虑各项评估要素,确定重置单价并计算评估净值。

A、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由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三部分组成。

i)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确定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包括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电气、消防及配套信息系统的总价,土建、装饰装修工程造价采用预(决)算调整法进行计算。

ii) 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前期及其他费用根据当地地方政府规定收取的建设费用及国家物价局、建设部的有关规规定收取的建设费用及建设单位为建设工程而投入的除建筑造价外的其它费用两个部分。

iii) 资金成本的确定

资金成本系在建设期内为工程建设所投入资金的贷款利息，其采用的利率按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标准计算，工期按建设工程合理建设周期计算，并按均匀投入的原则考虑：

$$\text{资金成本} = (\text{建筑安装工程造价} + \text{前期及其它费用}) \times \text{合理工期} \times \text{贷款利息} \times 50\%$$

B、成新率

本次评估房屋建筑物成新率的确定，采用现场勘察成新率和理论成新率两种方法计算，并对两种结果按勘察和理论 6:4 的比例加权平均计算综合成新率。其中：

勘察成新率 N1：通过评估人员对各建(构)筑物的实地勘察，对建(构)筑物的基础、承重构件(梁、板、柱)、墙体、地面、屋面、门窗、墙面粉刷、吊顶及上下水、通风、电照等各部分的勘察，根据原城乡建设保护部发布的《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鉴定房屋新旧程度参考依据》和《房屋不同成新率的评分标准及修正系数》，结合建筑物使用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分别评定得出各建筑物的现场勘察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根据经济使用年限和房屋已使用年限计算。

$$\text{理论成新率 } N2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经以上两种方法计算后，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成新率。

$$\text{成新率 } N = \text{勘察成新率 } N1 \times 60\% + \text{理论成新率 } N2 \times 40\%$$

C、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价值 × 成新率

②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将待估价房地产与在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的类似房地产交易实例，就交易条件、价格形成的时间、区域因素（房地产的外部条件）及个别因素（房地产自身条件）加以比较对照，以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交易的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为基础，做必要的修正后，得出待估房地产最可能实现的合理市场价格。

运用市场比较法按下列基本步骤进行：

- A、 搜集交易实例的有关资料；
- B、 选取有效的可比市场交易实例；
- C、 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D、 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E、 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F、 进行区域因素修正；
- G、 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 H、 求得比准价格，调整确定被评估房地产的评估值。

(2) 设备类资产

根据持续使用假设，结合待估机器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此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① 重置全价的确定

A、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

对价值量较大、主要关键设备的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资金成本等内容构成。

对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以及运输费用的一般设备的重置全价，参照现行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i) 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对国产设备购置价主要根据市场询价，参考《2009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近期同类设备的购置合同，以及查阅收集的相关价格资料确定；或与同类设备类比确定。

对进口设备的购置价格，主要通过向国内代理商进行调查询价、查阅进口设备合同等确定进口设备的 CIF 价，再考虑外汇汇率、国外运杂费、国外运输保险费、进口设备关税、银行财务费用、外贸手续费、商检费等确定。对无法询到购置价格的进口设备的重置全价，根据与评估对象结构性能相类似、生产能力相近的设备，由专家综合分析调整计算确定。

对于购置时间较长，且国内有替代产品的进口设备购置价，参照国内生产能力相近设备市场价格确定。

ii) 设备运杂费的确定

设备运杂费是根据各设备的具体情况，分主要设备和一般设备，以及企业所在地，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按它们各占设备原价的不同百分率计算确定。

iii) 安装调试费的确定

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

册》，按其各占设备原价的不同百分率计算确定。

iv)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它费用根据被评估企业的投资规模，经查阅相关规定及有关取费文件和当地实际情况，综合确定工程建设其它费用的费率。

v)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的计算基础为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根据资金投入合理建设工期和相应贷款利率计算确定。

资金投入合理建设工期依据该单位工程规模的大小、建设项目相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确定；贷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8 年 12 月 23 日发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利率的相应规定确定，资金投入按均匀投入考虑。

vi) 重置全价

根据国家税收政策，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固定资产时，其进项税可以实行抵扣，因此在本次评估过程中不考虑增值税。因此重置价计算公式为：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1.17+运杂费×(1-7%)+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B、运输车辆的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车辆市场信息及《黑马信息广告》、《慧聪汽车商情网》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本评估基准日的运输车辆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及相关文件考虑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等手续费，确定其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现行含税购价+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现行含税购价×(1+0.1/1.17)+新车上户手续费

C、电子设备的重置全价

该类设备参照评估基准日市场购价(不含税价)并结合具体情况综合确定其重置全价。对市场已淘汰但能正常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同类二手设备的市场售价,直接确定其评估值。

②成新率

A、机器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价值量较大设备的成新率,以理论成新率(40%)和勘察成新率(60%)加权平均的方法确定其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40\%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text{其中:理论成新率} = (1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勘察成新率根据设备原始制造质量、生产运行状况、利用程度、制造产品的质量、维护状况、外观和完整性进行观察,综合分析确定。

对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即

$$\text{成新率} = (1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text{ 或}$$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B、运输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按年限成新率和里程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然后结合现场勘察情况进行调整。计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C、电子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成新率 = (1 - 实际已使用年限 / 经济寿命年限) × 100%

(3)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地价评估的技术规程和项目的具体要求 , 此次评估的价格为出让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价格。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是指估价对象在 2009 年 4 月 30 日 , 估价对象在本次评估设定用途、设定土地使用年限、设定宗地外 5 通及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条件下的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根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以及待估宗地的具体条件、用地性质及评估目的 , 结合估价师收集的有关资料 , 考虑到当地房地产市场发育程度 , 选择较为适宜的两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估价人员在认真分析所掌握的资料并进行了实地勘察之后 , 根据估价对象土地的特点及项目本身的实际状况 , 选取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作为本次估价的基本方法。

(4) 专利技术

① 评估方法的确定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的研发是提升现代企业竞争力的最重要的途径 , 是企业培育核心能力的基础。只要专利或非专利技术没有被证明失效 , 有继续开发并投入应用的前景 , 其研发投入就应该得到补偿。结合目前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 , 本次待估的均为专利技术难以通过其为企业带来未来收益的途径进行量化 , 故采用成本途径对标的资产的专利技术进行评估。

② 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假设 : 专利技术主要由其研制中投入的物化劳动 , 如消耗的专项原辅材料和水电能源等资源、占用的仪器、设备和场所以及研究试验等费用 ; 及其投入的相关活劳动费用 , 如研制开发人员的工资、劳务和福利费用以及一定的管

理、资料、注册、评审等费用所构成。

因投入专有技术研发而占用了资本获取他项投资收益的机会、或资本因投入该项专有技术的研发而丧失掉获取他项投资收益的机会,则应按社会或行业同类企业的平均收益予以补偿。即:所占用的研发资本(研发费用)至少应按社会或行业同类企业的平均收益率予以必要的收益补偿。另外,研发的专有技术因信息的公开,将导致其技术的陈旧性贬值。由此,可得到专有技术价值的评估模型为:

$$P=B_i \times (1-Q)$$

$$B_i = (A_i + A_{i-1})(1+R)^i \quad i=1,2,\dots,n$$

式中:P:技术的价值;

B_i :技术占用的研发资本(考虑研发资本收益补偿后累计的研发总费用);

A_i :第*i*年新投入的研发资本(研发费用);

A_{i-1} :第*i-1*年占用的研发资本(研发费用)

R:研发资本的收益率;

Q:技术的陈旧率;

Q=信息已公开时间(年)/预计可使用时间(年);

i:为研制时间(年)。

2、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公允,不存在不合理的评估增值和资产重复评估计价的情况

海信科龙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的成本法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23,820.48 万元,增值率为 50.54%。标的资产主要评估增值原因如下:

(1)海信山东、海信日立、海信南京、海信模具等公司的土地取得时间分

别在 1997 年、2003 年、2003 年和 2006 年，当时取得土地的时间较早且获取土地时均不同程度的享有政策优惠，而近年土地价格的持续攀升使得上述土地本次评估均有不同幅度的增值。

(2) 在房产评估增值方面，由于海信山东、海信日立、海信浙江等公司的房产 (生产车间、办公楼和生产设施) 建筑年代较早，上述房产自建成至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成本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值，故上述房产的评估出现增值。

(3) 在设备评估增值上，由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大部分设备均在建厂时期购置，而近几年随着人工费和材料的价格上涨，目前的设备购置价格也随之上涨；此外，设备的折旧年限一般在 8-20 年，而评估的经济寿命年限在 10-25 年。因此，本次设备的评估出现增值。

(4) 在对专利技术进行评估时，由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专利技术在当初研发时所发生的成本费用均一次性进了管理费用，本次评估对正在使用的专利技术按照成本法重置评估，因此海信山东、海信北京和海信日立等因拥有多项空调或冰箱生产的专利技术而出现评估增值。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联评估本次采用重置成本法和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所采用的评估方法与本次评估的目的相关、重要评估参数选取恰当，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因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以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价依据公允，不存在重复作价的问题。

要求 14:

a) 请申请人详细披露拟注入资产相关白电业务的季节性因素影响及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一、白电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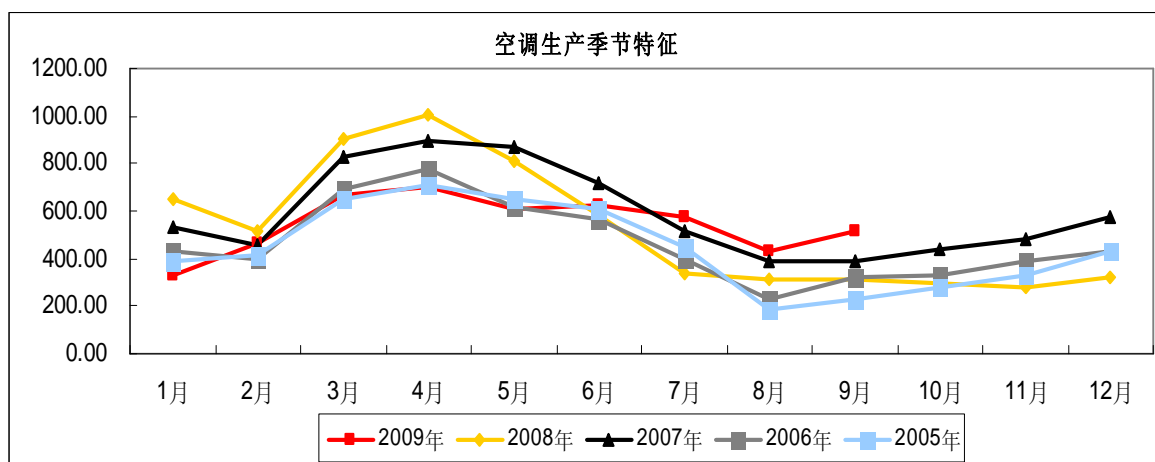
海信科龙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主要是海信空调旗下空调及冰箱业务的相关资产。空调和冰箱产品因其制冷性功能，其生产和销售随一年四季气候变化均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1、空调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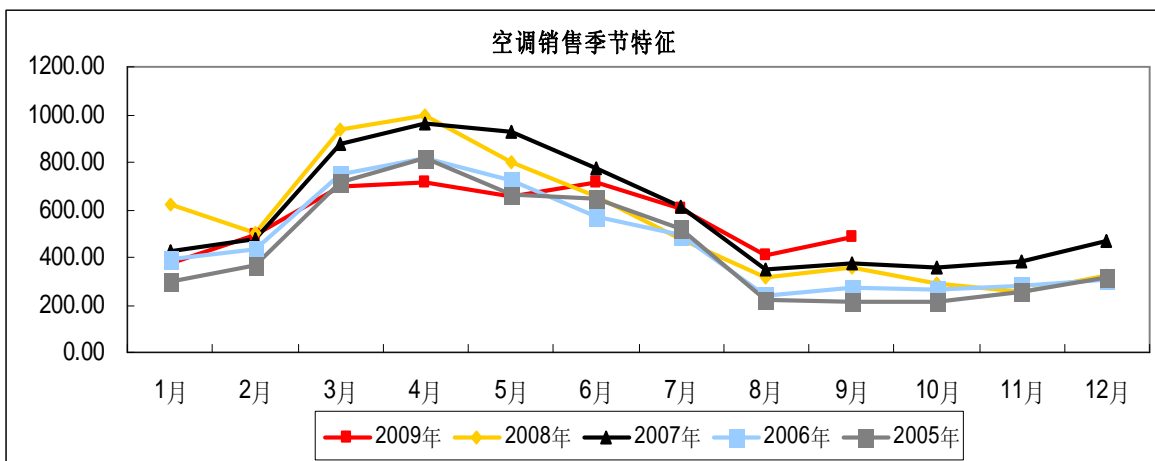
空调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随四季气候变化而呈现出的季节性特征较为明显。通常每年的1—2月为明显的生产及销售淡季；交易性旺季出现在3—5月，此后产销量逐月递减一直到当年的10月底，其中8—10月通常为空调产销量的全年低谷；至11—12月空调的产销量又开始逐步回升。

空调行业生产及销售的季节性特征图示如下：

单位：万台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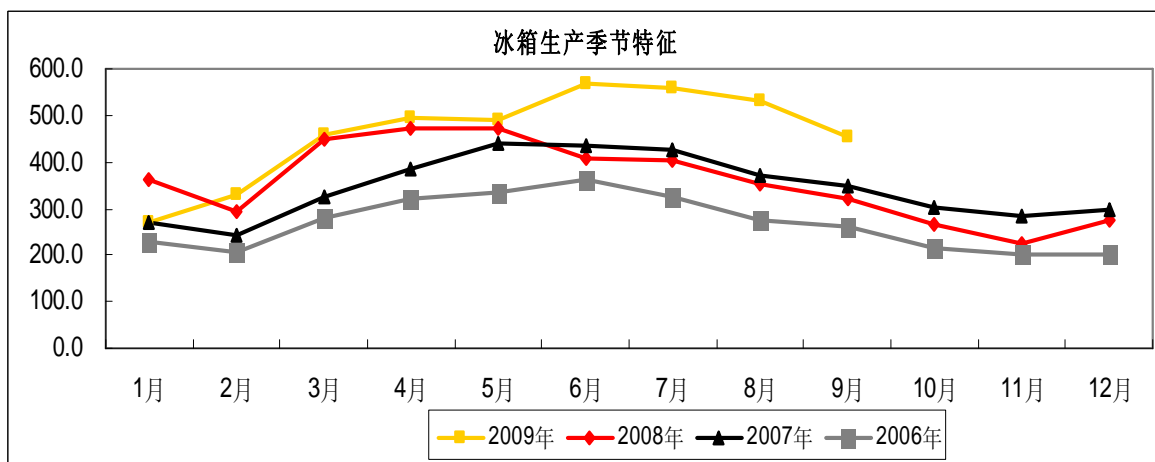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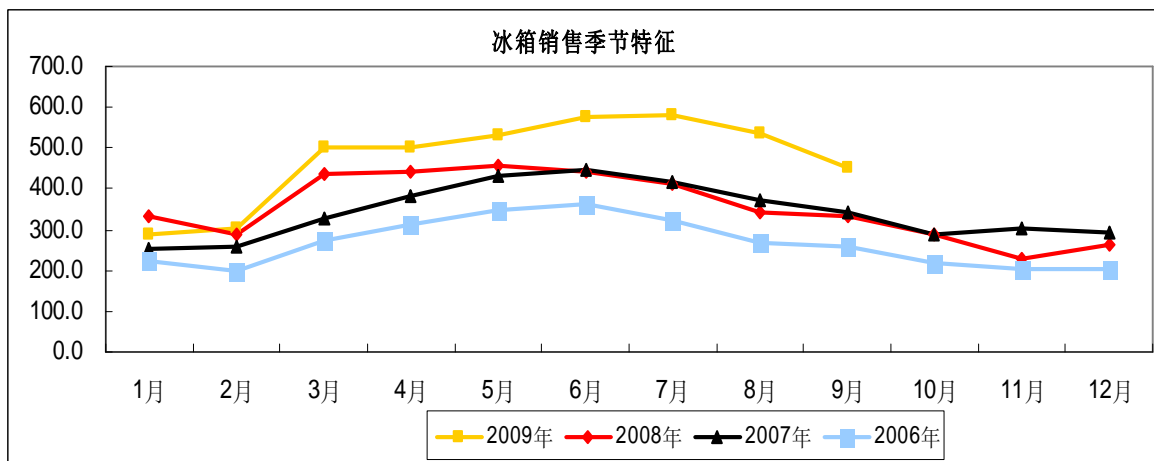
2、冰箱行业

相对空调行业，冰箱行业受经济环境周期性影响较大，但随季节的波动相对较弱，且冰箱生产与销售的季节性变化情况基本一致：一般3至8月是冰箱产销的旺季，9月份之后冰箱的销售情况持续低靡，一直到次年的2月份。

冰箱销售的季节性特征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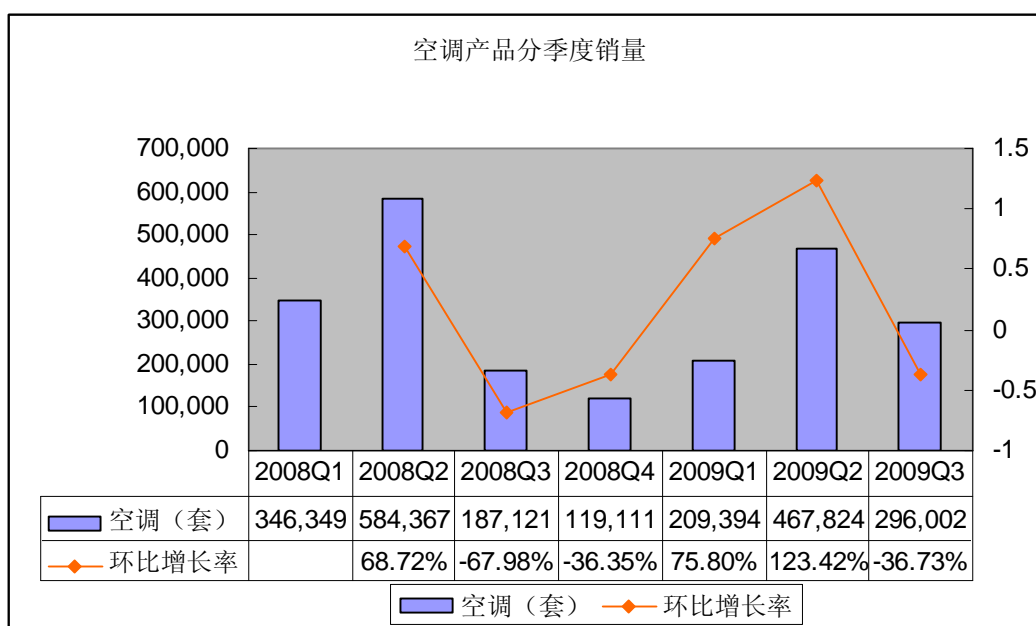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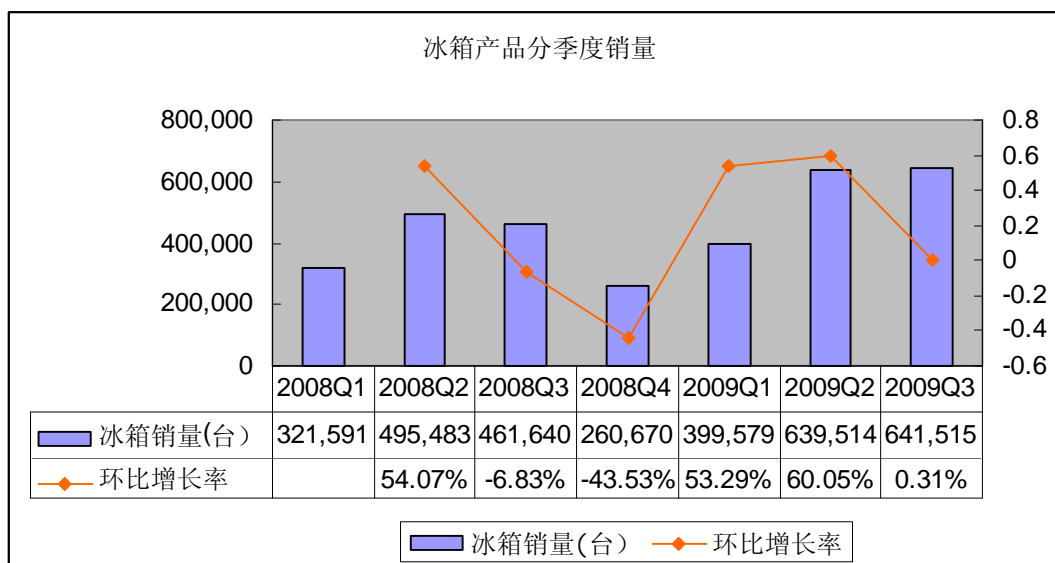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二、白电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对本次拟注入资产财务报表的影响

由于本次拟注入资产在此前的会计年度内并未编制过模拟合并的季度财务报表，无法从分季度/月度财务数据的角度来分析本次拟注入资产受白电行业季节性因素的影响。我们选取本次拟注入资产 2008 年及 2009 年 1-9 月空调和冰箱产品的分季度销售数据模拟说明拟注入资产的季节性影响因素如下：



由上表，本次拟注入资产的空调业务具有较强的季节性因素，空调产品的销售自每年的第一季度开始启动，季度销量环比出现攀升，并在此后的第二季度里继续保持旺盛的销售增长势头，其季度销量环比增长率也同时达到年度峰值；通常自每年的三季度起，空调产品逐步进入销售淡季，销量下滑明显并在第四季度到达销售最低谷。



本次拟注入资产冰箱业务的季节性因素尽管并不如空调产品明显，但其销售情况仍与季节的变化密切相关。冰箱产品的销售从每年第一季度起复苏，并在随后二、三季度的销售旺季中保持销量的高位运行，且与空调产品不同的是，冰箱三季度的销量环比下滑并不明显。进入第四季度传统冰箱销售淡季后，冰箱产品销量锐减。

综上，与上述空调和冰箱产品销售的季节性相对应，在每年 3-8 月份，拟注入资产营业收入金额较大，4-6 月份销售旺季的营业收入几乎是相对淡季（11 月至次年 1 月）的两倍；且由于旺季产量较大，摊薄了固定制造费用的分摊比率，其毛利率水平相比销售淡季较高，净利润总额较高。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空调和冰箱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故本次拟注入海信科龙的空调和冰箱业务的产销情况随着四季更替的波动性较为明显。与上述白电产品产销的季节性波动相对应，本次拟注入资产的财务报表体现为每年 3-8 月份的营业收入金额较大，4-6 月份销售旺季的营业收入几乎是相对淡季（11 月至次年 1 月）的两倍；且由于旺季产量较大，摊薄了固定制造费用的分摊比率，其毛利率水平和净利润总额相比淡季较高。

要求 14:

b)请申请人详细披露拟收购资产相关业务的信用期情况以及拟注入资产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的期后结算情况。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核查结论】

一、经核查，海信科龙本次拟收购资产相关业务的信用期情况为：

1、内销客户

(1)大连锁的账期通常为货到对方仓库后 15-30 天 ,且结算方式一般为 4-6 月的银行承兑汇票 ;(2)普通商家的结算方式一般为现款现货 ,少数信誉较好规模较大的商家公司会给铺借额度 ;(3)直销的客户的信用期则根据安装和验收时点设定不同的账期。

2、外销客户的信用期则通常为 30-90 天。

二、另经核查，拟注入资产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的期后结算情况如下：

1、2009 年 8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7,074.31 万元，其期后的结算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期后结算情况
应收关联方	15,351.22	至今已全收到
应收第三方	28,474.60	至今已全收到
	399.96	已提坏账，至今尚未收到
	1,937.66	已提坏账，期后收到部分货款
	910.88	至今尚未收到，根据合同尚未到期
合 计	47,074.31	-

2、2009 年 8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余额为 27,107.10 万元，其期后的结算情

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票据到期日	结算日期
支付供应商	21,756.14	2009年9月-2010年1月	2009年9月-11月
票据到期托收	5,227.64	2009年9月-11月	2009年9月-11月
尚在账面未转出	123.32	2009年12月-2010年1月	-
合计	27,107.10	-	-

要求 14:

c) 请申请人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对拟注入资产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列表披露,如拟注入资产的经营业绩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请在重组报告书中对此种事实及相关风险作出明确提示。请申请人明确在拟注入资产盈利预测中是否排除相关非经常损益的影响。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1、拟注入资产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性质或内容	单位: 万元			
	2009年 1-8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 处置长期资产收入	28.41	575.88	135.59	20.21
(2) 处置长期资产支出	94.27	315.19	45.68	262.3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1.69	2,076.17	1,244.62	890.49
3. 债务重组损益	-	-	-	-
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
(1) 营业外收入	624.63	1,329.87	968.30	810.10
(2) 营业外支出	663.27	360.62	431.02	687.11
营业外收支净额	-38.64	969.25	537.29	123.00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7.19	3,306.11	1,871.82	771.39
减: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183.83	705.65	602.76	274.84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3.36	2,600.47	1,269.06	496.54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116.15	381.27	372.19	142.1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21	2,219.20	896.87	35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673.13	3,809.16	12,367.61	10,080.63
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0.42%	58.26%	7.25%	3.52%

2、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盈利预测中也考虑了非经常损益的影响，其中 2009 年盈利预测考虑了 637.88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2010 年盈利预测考虑了 780.29 万元的非经常性损益。

3、海信科龙拟在重组报告书“第七节/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风险”中对拟注入资产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行描述。同时在该部分及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中增加提示如下：

“10、本次交易的拟注入资产最近三年一期净利润包含一定金额的非经常性损益。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及 2009 年 1-8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剔除所得税影响后分别对海信科龙当年净利润的影响为 3.52%、7.25%、58.26% 和 0.42%，拟注入资产业绩在特定年度内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次拟注入资产在此前会计年度的非经常性收益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其 2006 年-2008 年度所获补助金额分别为 890.49 万元、1,244.62 万元和 2,076.17 万元，其中个别会计年度本次拟注入资产存在对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严重依赖的情形（如 2008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8.26%）。本次交易中，对拟注入资产的盈利预测已考虑了前述非经常损益的影响，其中 2009 年盈利预测考虑了 637.88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2010 年盈利预测考虑了 780.29 万元的非经常性损益。

要求 14:

d)请申请人详细说明拟注入资产最近一期的财务费用变动情况。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拟注入资产 2008 年度及 2009 年 1-8 月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09 年 1-8 月	2008 年
利息支出	6,509,056.81	17,582,049.80
减:利息收入	4,380,357.39	7,434,898.17
汇兑损益	(41,878.97)	359,856.05
现金折扣及贴息	1,894,710.96	13,513,923.07
其他	690,750.54	(869,928.54)
合计	4,672,281.95	23,151,002.21

相对于 2008 年,拟注入资产 2009 年 1-8 月的利息支出和贴现息都有大幅的降低,这主要得益于拟注入资产 2009 年加强了流动资金占用的管理,同时由于 2009 年 6 月归还了海信营销非白电业务占用资金人民币 2.62 亿,使得 2009 年贷款水平相对于 2008 年有了较大的降低(2008 年底贷款余额为 1.2 亿,而 2009 年 8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约 1200 万)。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由于拟注入资产 2009 年的贷款数额相比 2008 年降幅较大,且加强了对流动资金占用的管理。因此,本次拟注入资产 2009 年 1-8 月的财务费用相比前一会计年度的变动情况是合理的。

要求 14:

e)请申请人说明拟注入资产对于应收票据的相关业务及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对已贴现票据依然反映在应收票据科目进行解释。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以下简称“《解答》”)的通知规定: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后,以取得的应收账款等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贴现,如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在贴现的应收债权到期,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时,申请贴现的企业负有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该类协议从实质上看,与所贴现应收债权有关的风险并未转移,应收债权可能产生的风险仍由申请贴现的企业承担,属于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的借款,申请贴现的企业应按照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解答》同时规定企业以应收票据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贴现(带有追索权),应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根据拟注入资产与银行签订的贴现协议,拟注入资产的应收票据贴现系带追索权的票据贴现,所贴现应收票据的风险并未转移,故应按照上述规定比照处理,即仍将已贴现票据反映在应收票据科目。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由于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贴现时所贴现应收债权有关的风险并未转移,应收债权可能产生的风险仍由申请贴现的企业承担,属于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的借款,申请贴现的企业应按照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因此,拟注入资产对于应收票据的相关业务及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且已贴现票据依然反映在应收票据科目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

要求 14:

f)请申请人对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拟注入资产资金情况进行划分。对于非经营性占用，应予以限期清理并通过合理制度保证不再发生；对于经营性占用，请详细说明相关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公允性、信用期限的合理性（与第三方交易条款比较）以及未来减少关联交易和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措施。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拟注入资产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类型	占用项目	金额
非经营性占用	海信财务公司存款	14,604.62
	其他应收款	593.50
	小计	15,198.12
经营性占用	应收票据	2,362.73
	应收账款	15,351.22
	小计	17,713.95
合 计		32,912.07

海信集团、海信空调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将负责在本次注入资产交割完成前，偿还海信集团及其关联方对拟注入资产的非经营性占用。

一、经营性占用相关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拟注入资产分别通过海信国际营销海外市场渠道和青岛赛维电子商务平台销售产品。这有利于拟注入资产扩大销售规模、增加销售收入；并有助于分摊固定成本。此外，有利于借助关联方在海外市场的渠道推广自主品牌，提高市场份额和知名度。

2、海信模具主要从事中至大型家用电器模具的设计及制造。海信电器等其他海信关联方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的制造。因此，为海信关联方制造及提供模具是海信模具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销售模具将有助于海信模具维持与海信关联方的良好业务合作关系，因此上述公司可能成为海信模具的稳定客户，从而进一步扩大海信模具的销售规模。

3、由于海信关联方主要从事家电电器制造，其中部分原材料和配件具有通

用性，集中采购后出售给关联方，可以提高海信模具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享受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可以摊薄拟注入资产的成本。

4、拟注入资产通过海信进出口和海信国际营销的海外渠道和资源采购原材料和零配件，将有利于储备资金的控制和采购成本的降低，同时可以缓解在生产旺季上游材料资源供应紧张的压力，充分共享资源。

5、由于拟注入资产自身并未拥有向客户提供售后保养及维修服务的团队，因此，拟注入资产须雇用第三方服务供应商为客户（包括位于有关地区的客户）提供售后服务。雇用海信关联方提供售后服务有助于减少对单一服务供应商的依赖，促进对服务网络的控制，加强对售后服务团队的监管，有利于制定长期、稳定、优质的售后服务计划。海信关联方在信息系统及相关软件维护方面具备专业优势，委托其提供信息系统维护服务可保证拟注入资产的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畅通，同时节省一定的成本。

海信模具、海信山东等公司的主要房产和营业地点在青岛，并且自身并不具有物业管理服务，而作为专业从事物业服务的海信物业可以为其提供便捷、经济的服务。

海信北京和海信山东租用部分海信电器高技术含量的研发实验室，这有利于公司节约研发投入，并能有效利用研发平台，提高公司研发水平。

二、经营性占用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信用期限的合理性

拟注入资产与关联方之间所进行的交易将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及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进行。拟注入资产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参考市场价格经协议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由双方签订的具体采购供应合同确定，或者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公平的合作关系；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将不存在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三、未来减少关联交易和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措施

海信科龙控股股东海信空调及实际控制人海信集团分别为规范和减少其及所控制的企业在本次重组后可能与海信科龙发生的关联交易，特做出承诺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集团和海信空调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关联企业与海信科龙的关联交易

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海信科龙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其信息披露义务。

3、如果海信集团和海信空调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对由此造成海信科龙及其除海信空调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注入资产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其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为按一般商业条款及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进行，不存在损害拟注入资产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海信科龙控股股东海信空调及实际控制人海信集团均承诺于本次重组完成后规范和减少其及所控制的企业可能与海信科龙发生的关联交易和经营性资金占用，上述措施具有合理性。

对于拟注入资产目前存在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海信集团、海信空调承诺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拟注入资产交割完成前，负责偿还海信集团及其关联方对拟注入资产的非经营性占用。

要求 14:

g)请申请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说明拟注入资产广告费会计处理是否合规。如不符合规定,请对相关申报材料和信息披露文件作出修改并说明其对拟注入资产财务数据的影响。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重要性的规定如下:财务报告中提供的会计信息的省略或者错报会影响投资者等使用者据此做出决策的,该信息就具有重要性。重要性的应用需要依赖职业判断,企业应当根据其所处环境和实际情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大小两方面加以判断。例如,企业发生的某些支出,金额较小的,从支出受益期来看,可能需要若干会计期间进行分摊,但根据重要性要求,可以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拟注入资产的广告费主要包括媒体广告费和终端广告费(包含促销费和样机费等等)。通常该等广告费每年发生繁多(每年上万笔),金额大小不一,同时又难于评估每笔广告费的受益期限,加上其滚动并均匀发生在各会计期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拟注入资产对广告费的会计核算方法是在其完成相关的广告制作并现于媒体后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注入资产的广告费主要包括媒体广告费和终端广告费,其每年发生繁多且金额大小不一。由于上述广告费滚动并均匀发生在各会计期间,并且难于评估每笔广告费的受益期限,因此,拟注入资产对广告费的会计核算方法是在其完成相关的广告制作并现于媒体后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拟注入资产对广告费的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要求 14:

h)请申请人详细披露预计负债—保修费于最近一期的变动情况，包括期初金额、本期计提金额、本期冲销金额和期末金额。请详细披露计提及冲销会计政策并对该项预计负债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意见。请会计师和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拟注入资产的预计负债—保修费最近一期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8月31日	差异
预计负债—保修费	84,437,048.16	86,597,532.90	2,160,484.74

预计负债—保修费主要是公司预计的产品质量保证金。由于在质保期内，公司需向有关客户免费提供相关保修服务，公司根据行业经验和以往数据进行最佳估算并预提。通常公司会在期末根据单台平均维修费用及预计的机器保修数量计算出期末应保留的保修准备的余额，据此调整账面的保修准备余额。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次拟注入资产的空调和冰箱产品保修期为3年，其预提的保修费是通过统计尚处于保修期内的产品实际销售量，并根据行业经验及数据进行最佳估算。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拟注入资产对于保修费的估算方法前后一致，通过比较其以往会计年度实际发生的保修费用与其预估计提的保修费用，拟注入资产该项预计负债的计提较为充分。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通知书》的回复之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邱鸣

王超伟

项目协办人： _____

雷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
会上市部函[2009]185 号的回复》之
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部 函[2009]185 号的回复》之 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

贵部《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反馈意见的函（上市部函[2009]185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已收悉，感谢贵部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的审核。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要求组织了有关项目人员、海信科龙、海信空调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对反馈意见中所有提到的问题逐项予以落实并进行了书面说明。

本核查意见中，为表述得更为清楚，采用了以下简称：

ST 科龙/海信科龙/上市公司/ 公司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海信科龙实际控制人
海信空调/第一大股东/控股 股东	指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山东	指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浙江	指	海信（浙江）空调有限公司
海信北京	指	海信（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南京	指	海信（南京）电器有限公司
海信日立	指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海信模具	指	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
海信营销	指	青岛海信营销有限公司
海信关联方	指	海信集团相关附属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其旗下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

		白色家电营销资产的行为
前次重组	指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审议通过的交易方案。本方案因未获得中国证监会重组委通过而未实施。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拟注入资产	指	本次 ST 科龙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向海信空调购买的海信山东 100% 股权、海信浙江 51% 股权、海信北京 55% 股权、海信日立 49% 股权、海信模具 78.7% 股权以及海信营销的白色家电营销资产
白色家电/白电	指	对电冰箱、家用空调器、冷柜、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产品的一种通常分类名称，区别于通常称为“黑色家电”的彩电等多媒体家电产品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平安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大华/审计机构	指	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现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联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天银律所/境内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H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交易基准日/评估基准日/基准日	指	2009 年 4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现将核查结论汇报如下：

要求 1:

请海信科龙进一步披露下述事项：白电营销资产的剥离原则、采取何种措施确保营销资产的权属清晰、交易过程中的税费处理及承担、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转移如何保证海信科龙利益不受影响。律师、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一、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剥离原则

为本次重组需要，海信营销对三年又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相关科目进行了拆分，白电营销资产将按照海信营销财务报表白电、非白电的拆分原则从海信营销中剥离，而后注入海信科龙。

具体拆分、剥离原则如下：

1、资产负债表拆分总体原则

能直接确认到具体产品的则直接划归为相应产品，不能直接确认到具体产品的则划归为白电。

2、利润表拆分的总体原则

产品销售收入及产品销售成本拆分原则是：由于收入及成本在日常核算中已分产品进行核算，所以可以根据财务核算系统中各产品的收入及成本直接按月确认各产品的收入和成本。其他利润表项目拆分总的原则是：能直接确认为具体某个产品发生的项目，则直接把其归集到相应产品；不能直接确认到具体某个产品的项目，则先计入公共项目，再根据公共项目的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计入相应产品。

二、白电营销资产与非白电营销资产的具体区分

在具体拆分过程中，海信营销细分到每一项明细资产和负债，2006 年各项资产负债项目拆分方法如下：

资产和负债科目	区分方法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入账已按具体产品划分，根据明细账余额所对应的产品可准确划分到白电或非白电资产。
货币资金、固定资产、	根据使用用途、使用部门和使用人来区分白电或非白电营销资产。

累计折旧、短期借款	
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其他应付款、	根据业务发生明细，能明确到产品的，直接划归到相应产品，不能明确到产品的则划归为白电营销资产。
无形资产	主要为财务软件，由于实际运营过程中其现全部归白电营销资产使用，所以无形资产全部划归为白电营销资产。
应交税金	应交增值税：按照各产品毛利额比重进行分配。 应交所得税：按照分拆后的各产品会计利润比重进行分配； 应交营业税：按计提该项目的计提依据比例分摊； 应交城建税：金额较小，直接按产品收入比重进行分配；
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应交税金其他项目、其他应交款	由于金额较小，而且难以辨别为具体产品，所以全部划归为白电营销资产
实收资本	由于海信营销成立之初全部是从事白电营销业务（最初是为从事白电营销业务而成立），故实收资本全部划归为“白电”。
本年利润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分拆后的利润表重新计算

2007年起，海信营销已根据上述拆分总体原则，完全按照分产品进行核算，分产品的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均能明确划分，本次交易的剥离将按照上述标准进行，可以确保剥离相关资产权属清晰。

三、白电营销资产交易过程中的税费处理及承担

鉴于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存在由本次交易的第三方直接交割的情况，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海信空调已于2010年1月6日出具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前的过往年度内，若海信营销存在一切税费问题，由青岛海信空调公司承担；

2、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业务中，所产生的除可用作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抵扣的增值税外，其产生的其他一切税费由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承担。

根据海信空调出具的承诺函，除可用作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抵扣的增值税外，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交割所涉税费将由海信空调承担。

四、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债务转移问题

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截至2009年11月30日的债务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债务金额	债权人同意转移金额	债权人同意转移金额所占比例 (%)	备注
应付账款	568,746,178.35	522,564,312.90	91.88%	应付供应商款项
预收账款	128,647,336.78			
应付职工薪酬	22,470,639.46			
应交税费	-35,054,755.49			
其他应付款	62,898,517.12			
其他流动负债	220,496,142.01			尚未支付的广告费，商业折让等
流动负债合计	968,204,058.23		53.97%	
预计负债	87,204,696.84			预计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即保修准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204,696.84			
负债合计	1,055,408,755.07		49.51%	

综上，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涉及债务转移已取得海信山东、海信北京、海信南京的书面同意函。其中，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对海信山东负债人民币 367,669,860.86 元，对海信北京负债人民币 154,894,452.04 元，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对海信南京的负债已经全部清偿完毕。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权金额合计 522,564,312.90 元，占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应付账款总额的 91.88%、流动负债总额的 53.97%、负债合计的 49.51%。

由于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所附带的主要为经营性债务，债权人和债务金额处于不断变化的过程中，因而难以取得其他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的书面同意函。

为进一步保护债权人利益，确保本次重组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顺利交割，海信空调已出具承诺，同意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完毕前（即过渡期内）新发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根据海信空调出具的承诺，如白电营销资产转移过程中，海信营销的债权人要求海信营销履行债务清偿义务，海信空调将会根据上述承诺履行担保义务代海信营销向该等债权人履行偿债义务，该代为偿还债务的行为能够有效的实现债权人的债权，并获得该等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事实确认，不会对白电营销资产的转移造成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核查结论】

经核查，海信科龙已详细披露了白电营销资产的剥离原则、采取何种措施确保营销资产的权属清晰、交易过程中的税费处理及承担、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转移如何保证上市公司利益不受影响等相关事宜。律师、会计师亦分别就此发表了明确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海信科龙所披露的白电营销资产的剥离原则，白电、非白电的区分标准，明确且易于区分，可以确保营销资产的权属清晰。2、海信空调已就白电营销资产交易过程的税费处理及承担出具承诺函，海信空调将承担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过户至海信科龙所产生的所有税、费，该承诺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3、白电营销资产交易涉及的债务转移已取得大部分债权人的同意，海信空调已出具承诺，同意对海信营销的全部债务以及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完毕前（即过渡期内）新发生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海信空调将会根据上述承诺履行担保义务代海信营销向不同意债务转移的债权人履行偿债义务，该代为偿还债务的行为能够有效的实现债权人的债权，并确保白电营销资产得以转移，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要求 2:

本次注入资产部分产权存在瑕疵，请海信科龙提出解决措施，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一、2009年11月29日（《海信科龙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通知书（091261号）的回复》签署日）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标的资产所拥有的无证房产办理房屋产权证事宜取得如下进展：

海信模具拥有的一处厂房，已于2009年12月30日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青房地权市字第2009102214号，建筑面积为24,006.44平方米，产权所有人为海信模具。

二、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仍有部分房屋、建筑的房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面积 (m ²)	评估值 (元)	房屋坐落	用途	权利人
1.	20.00	155,600	青岛市澳门路12号浮山湾花园	停车位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2.	232.50	88,608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开发区中央大道北侧	高压配电室	海信（浙江）空调有限公司
3.	160.00	74,307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开发区中央大道北侧	警卫室	
4.	40.00	21,840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开发区中央大道北侧	危险品库房	
合计	452.50	340,355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合计面积452.50平方米，根据中联评报字[2009]243、24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房屋、建筑物合计评估价值340,355元，占本次标的资产评估总值（123,820.48万元）的0.0275%。

三、针对上述尚未取得权证的资产，为保护海信科龙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海信空调出具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海信空调承诺将协调处理，保证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于 2010 年 1 月 31 日之前能够办理完毕。

2、若在上述承诺的期限内未能取得产权证书，海信空调将按照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9] 243、2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上述房产的评估价值，分别向海信山东、海信浙江购回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交易所涉税费由海信空调承担。

3、海信空调购回上述房产后，无偿提供给海信山东或海信浙江使用。

4、海信浙江原用于危险品存放的库房，可根据自身需要内部调配用作其他用途，确保不留安全隐患。

就上述瑕疵物业：1、该等房产面积、价值较小，合计价值占本次标的资产评估总值的 0.0275%。海信空调按照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9] 243、2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上述房产的评估价值，分别向海信山东、海信浙江购回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并承担交易所涉税费的承诺，可充分消除因资产未取得权证而给上市公司带来的风险；2、该等房产非海信山东、海信浙江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且海信空调承诺将在回购上述房产后无偿提供给海信山东、海信浙江使用，此举可消除因回购而可能给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3、原用于危险品存放的库房，海信浙江可免费使用，也可根据自身需要内部调配用作其他用途，可确保不留安全隐患。

综上，海信空调针对部分资产尚未取得权证而出具的承诺函，可切实有效地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核查结论】

1、经核查，海信模具拥有的一处厂房，已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房屋产权证书。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仍有部分房屋、建筑的房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资产权属仍存在瑕疵。海信空调就此出具承诺函，承诺：（1）海信空调承诺将协调处理，保证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于2010年1月31日之前能够办理完毕；（2）若在上述承诺的期限内未能取得产权证书，海信空调将按照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9] 243、24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上述房产的评估价值，分别向海信山东、海信浙江购回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交易所涉税费由海

信空调承担；(3)海信空调购回上述房产后，无偿提供给海信科龙使用；(4)海信浙江原用于危险品存放的库房，可根据自身需要内部调配用作其他用途，确保不留安全隐患。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仍存在瑕疵的房产面积、价值较小，海信空调向海信山东、海信浙江购回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并承担交易所涉税费的承诺，可充分消除因资产未取得权证而给上市公司带来的风险；(2)仍存在瑕疵的房产非海信山东、海信浙江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且海信空调承诺若海信山东、海信浙江生产经营需要，海信山东、海信浙江可继续无偿使用，此举可消除因回购而可能给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3)原用于危险品存放的库房，海信浙江可免费使用，此外海信浙江也可根据自身需要内部调配用作其他用途，可进一步确保不留安全隐患。

要求 3:

请海信科龙针对如下事项，进一步说明重组后管理层需采取的具体措施：新增产能的消化；对经营与营销业务的整合；公司治理的完善。

【说明】:

白色家电行业为成熟行业，规模效应极为明显。本次重组后，随着海信、科龙双方白电业务的实质性合并，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将得以大幅度提升，由此所产生的规模协同效应将有助于降低本公司的采购成本、管理成本和运输成本，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综合竞争力。本次重组后，海信科龙将新增空调产能超过 350 万套/年，新增冰箱产能 180 万台/年，海信科龙的冰箱和空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分别跃升至冰箱行业第二位和空调行业第四位。

对于海信科龙通过本次交易新增的产能：

1、白色家电行业生产的季节性明显，本次重组双方目前的产能并未形成剩余产能，反而均存在旺季生产能力不足的问题。

企业产能一般按照每年正常生产 12 个月进行计算，由于白色家电行业销售具有极为明显的季节性，一般情况下，应对旺季需求的生产能力才是白色家电企业的有效生产能力，而为了提高企业应对旺季需求的能力，白色家电企业必须提高在旺季几个月内的生产能力，由于计算的原因，这种旺季生产能力的提高，导致了企业年产能的成倍提高。因此企业所形成的生产能力一般大于实际的产销量，否则将无法满足旺季的生产需求或会导致必须在淡季生产从而形成大量不合理库存。本次拟购买的海信空调业务 2007 年、2008 年实际产量分别为 156.31 万套和 122.62 万套；海信冰箱业务 2007 年、2008 年实际产量分别为 130.76 万台和 131.29 万台；上述实际产量均小于海信空调及冰箱业务的产能，这正是应对白色家电行业季节性特点的表现。本次重组后，海信科龙白电产品的产能较重组前大幅提升，提高了海信科龙应对旺季市场需求的能力；此外海信科龙将视本次合并后双方业务实质性整合的进度和效果，并考虑其时的市场环境和竞争状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以稳步提升重组后本公司的产销规模。

2、注入资产包含生产、销售完整产业链，不会给上市公司带来新增的销售负担。

本次资产注入前，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主要通过海信营销根据市场需要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再由海信营销统一进行销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销售情况良好，海信营销白电营销资产的销售渠道可以消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带给海信科龙的新增产能。

3、白电营销资产的注入，将进一步扩充上市公司的销售网点，提高公司整体销售规模，提高公司与连锁渠道及代理商议价能力，不但有利于新增产能的消化，还有利于提高海信科龙原有销售能力。

从销售渠道上来看，上市公司目前现有的白电销售渠道在南方市场及代理渠道销售上具有优势；而本次拟购买的海信白电业务的销售渠道在北方市场及大型连锁商销售方面具有优势；两者的销售渠道在区域和营销体系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本次重组完成后，海信白电营销资产将一并注入上市公司，即新增产能的原有销售渠道也将一并注入上市公司。双方各自渠道大量不重叠的部分将大幅度扩大上市公司的渠道覆盖能力，双方重叠的部分将进行合并精简，不仅可保持原有渠道能力，并且由于双方销售均集中入上市公司，将提高公司与连锁渠道及代理商议价能力，有效降低渠道费用，提高盈利能力。

4、自从2006年海信空调收购本公司后，由于未能进行实质性资产重组，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各方面无法实现全方面整合，规模与整合效应无法实现。但双方业务已在同一管理模式下磨合已逾3年之久，本次获得批准后，双方可立即实施全面整合，多年磨合将使得整合得以迅速完成，不仅整合的风险小，整合效应也将迅速体现。

综上所述，本次科龙、海信两大白电业务合并后不仅不会对公司形成新增产能负担，两大营销渠道整合的优势互补还将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和盈利空间。

5、在公司治理方面，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共同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以海信科龙《公司章程》，规范关联企业与海信科龙及其所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向上市公司提出书面承诺及保证如下：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集团和海信空调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以及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关联企业与海信科龙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 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海信科龙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海信科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其信息披露义务。

(3) 如果海信集团和海信空调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对由此造成海信科龙及其除海信空调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4)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后，海信空调、海信集团承诺与海信科龙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做到“五分开”，保证海信科龙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核查结论】

本独立财务顾问经核查后认为：1、由于白色家电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海信科龙产能的提高有利于提高其应对旺季需求的生产能力，目前的产能并未造成产能过剩的结果；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是包含生产、销售渠道的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标的资产内含的销售渠道可以消化标的资产的产能，新增产能不会给海信科龙原有销售渠道带来负担；3、标的资产的营销渠道与海信科龙原有的销售渠道各具优势，两者的整合将进一步扩充上市公司的销售网点，提高海信科龙整体销售规模及与连锁渠道及代理商议价能力，不但有利于新增产能的消化，还有利于提高海信科龙原有销售能力。

海信空调收购海信科龙后，因多种原因，尚未对海信科龙及海信空调自身所有的白色家电资产进行整合。但由于两块资产处于同一管理模式下，在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同时，两块资产通过委托生产等多种方式进行了磨合，这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两块资产的整合提供了有利条件。

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海信空调、海信集团已共同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以海信科龙《公司章程》，规范关联企业与海信科龙及其所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要求 4:

重组后海信科龙的财务状况仍有待进一步改善，请详细说明管理层拟采取何种措施予以改善，并予以补充披露，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说明】:

1、海信科龙由于历史原因，资产状况不理想，本次交易是股东、管理层改善海信科龙财务状况的重大措施之一，可使海信科龙资产状况大幅度改善，对海信科龙有重要意义、具有必要性：

(1) 交易前后资产构成比较分析

根据海信科龙 2008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广东大华为本次交易出具的海信科龙截止 2009 年 8 月 30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备考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下同），公司于本次重组前后的资产构成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数		2009 年 8 月 31 日 备考合并数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流动资产	178,497.23	47.23	286,379.11	48.29	346,657.79	53.00
货币资金	13,345.59	3.53	22,974.00	3.87	44,879.51	6.86
应收票据	6,245.29	1.65	11,645.93	1.96	32,442.86	4.96
应收账款	66,922.15	17.71	84,543.63	14.25	107,286.30	16.40
预付款项	5,476.71	1.45	3,935.50	0.66	9,078.84	1.39
存货	50,552.83	13.38	88,816.96	14.98	115,357.78	17.64
非流动资产:	199,411.61	52.77	306,709.66	51.71	307,398.49	47.00
长期股权投资	14,120.56	3.74	25,549.58	4.31	37,242.81	5.69
固定资产	129,708.39	34.32	204,718.73	34.52	192,593.30	29.45
在建工程	6,593.53	1.74	12,329.05	2.08	14,439.49	2.21
无形资产	43,725.70	11.57	57,593.56	9.71	57,005.72	8.72
资产总计	377,908.84	100.00	593,088.77	100.00	654,056.28	100.00

如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公司的资产规模大幅增加。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由交易前的 37.79 亿元增加至 59.31 亿元，增幅为 56.94%。备考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交易前略有上升，由 47.23% 上升至 48.29%，其中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下降 3.46%，存货、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分别提高 1.6% 和 0.34%。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略有下降，主要因为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例降低 1.86%。

截止 2009 年 8 月 31 日，上市公司备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进一步提高至 53.00%，公司资产流动性进一步增强。

(2) 交易前后负债构成比较分析

公司于本次交易前后的负债构成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数		2009 年 8 月 31 日 备考合并数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流动负债：	450,702.05	97.53	565,085.92	95.89	595,664.55	96.30%
短期借款	181,494.87	39.27	191,294.87	32.46	129,301.29	20.90
应付票据	44,575.00	9.65	75,859.00	12.87	29,396.29	4.75
应付账款	87,826.66	19.01	123,320.72	20.93	246,693.13	39.88
预收款项	38,139.69	8.25	56,292.42	9.55	50,116.54	8.10
应付职工薪酬	9,768.86	2.11	12,341.52	2.09	16,177.20	2.62
其他应付款	60,747.86	13.15	69,062.88	11.72	65,622.91	10.61
非流动负债：	11,421.54	2.47	24,208.06	4.11	22,893.67	3.70
预计负债	11,421.54	2.47	19,865.25	3.37	19,454.27	3.15
负债合计	462,123.60	100.00	589,293.99	100.00	618,558.22	100.00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由交易前的 46.21 亿元增加至 58.93 亿元，增幅为 27.52%，与备考后资产总额 56.94% 的增幅相比相对较小。备考公司的负债结构中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占比与交易前相比基本稳定，无重大变化。备考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预计负债增加主要因为本次重组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大，公司根据白电行业经验、历史销售数据、所提供的质量保证剩余年限、单位平均返修费用等因素谨慎的计提了产品保修准备。

(3) 交易前后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本公司合并报表及备考公司合并报表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08年实际	2008年备考	2009年1月-8月备考
资产负债率	1.22	0.99	0.95

流动比率	0.40	0.51	0.58
速动比率	0.28	0.35	0.39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通过本次交易，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公司的偿债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资产负债率从原来的 1.22 下降至 0.99，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较交易前上市公司提高 27.5% 和 21.43%。截止 2009 年 8 月 31 日，备考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0.95，流动比例和速动比例相对于 2008 年备考公司分别提高 14.83% 和 11.07%。资产负债率的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提高主要由于海信空调优质的、较高偿付能力的白色家电资产注入，对上市公司高资产负债率、低流动比率的现状有所改善。

(4) 交易前后资产周转能力比较分析

本公司合并报表与备考公司合并报表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指标	2008年实际	2008年备考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51	13.5
存货周转率	10.12	8.12
固定资产周转率	6.82	5.9
总资产周转率	2.11	1.84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销售成本/平均存货；固定资产周转率=销售收入/平均固定资产；总资产周转率=销售收入/平均总资产

本次交易后，公司 2008 年备考周转能力指标除应收帐款周转率外较交易前上市公司均有所降低。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08 年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固定资产 周转率	总资产 周转率
000521.SZ	美菱电器	5.65	17.13	9.17	1.37
600336.SH	澳柯玛	4.96	28.79	4.67	0.86
000527.SZ	美的电器	6.13	20.49	10.99	2.23
000651.SZ	格力电器	5.61	57.58	12.04	1.50
600690.SH	青岛海尔	9.78	44.28	12.63	2.60

平均值	6.43	33.65	9.90	1.71
------------	-------------	--------------	-------------	-------------

在单项资产周转率对比中, 备考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处于较高水平, 但固定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行业平均水平低。但备考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高出 0.13, 说明备考公司整体资产周转及运营能力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

(5) 交易前后盈利规模比较分析

本公司合并报表及备考公司合并报表的利润表主要指标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指标	2008年实际	2008年备考	2009年1月-8月备考
营业收入	8,635,475,359.75	12,864,923,398.92	9,231,698,064.88
营业利润	-309,300,868.04	-338,797,670.41	325,027,99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701,628.18	-189,540,421.80	313,988,333.39

通过本次重组, 备考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 其中营业收入相比交易前增长达 50%。根据 2009 年前八个月的模拟备考数据,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 已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92.32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 海信科龙与海信空调两大白电业务实质性整合所产生的协同效应将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6) 交易前后毛利率比较分析

本公司合并报表及备考公司合并报表的毛利率指标对比如下:

指标	2008年实际	2008年备考	2009年1月-8月备考
毛利率	15.41%	18.94%	25.16%

注: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2008 年度交易完成后, 上市公司 2008 年备考毛利率从 15.41% 上升为 18.94%, 主要由于海信空调本次注入资产的毛利率高于海信科龙原有的毛利率。2009 年前八个月备考毛利率进一步上升至 25.16%。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08 年毛利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销售毛利率
000521.SZ	美菱电器	22.54
600336.SH	澳柯玛	19.49
000527.SZ	美的电器	19.16
000651.SZ	格力电器	19.74
600690.SH	青岛海尔	23.13
平均		20.8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本次交易后海信科龙 2008 年备考毛利率较交易前提高 3.53%，但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81%的平均毛利水平；公司 2009 年前四个月 2009 年前八个月的备考毛利率进一步提高至 25.16%，已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08 年毛利率指标的平均水平。

2、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华德专审字[2009]491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09 年 8 月 31 日，海信科龙备考合并报表显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仍为-23,489.43 万元，虽然较资产注入前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的-32,776.39 万元大幅度增加了 9286.96 万元，但资产状况仍有待进一步改善。海信科龙将主要采取如下措施进一步改善资产状况：

(1) 海信科龙将利用本次交易所形成的规模优势、产品优势、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人才优势，充分发挥本次重组的协同效应，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利润将稳步提升。根据广东大华出具的华德[2009]专审字 328 号、494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海信科龙 2009 年度、2010 年度将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60,609.80 万元和 1,284,390.24 万元；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277.69 万元和 15,076.38 万元。盈利能力增强的同时，预计将使海信科龙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改善 5 个百分点左右，从而进一步提高海信科龙的偿债能力。

(2) 发挥本次交易后的整合效应，改善资产结构。

海信科龙将对产、供、销体系进行有效整合，加强集中控制，提高营运资金使用管理效率，包括强化市场营销管理，降低应收账款；加强产品规模和产品线管理，优化销售结构与库存结构；优化采购流程，降低采购对流动资金的占用。

通过上述（1）的分析，本次交易后的整合效应显著，加强运营和管理将会进一步促进整合效应的发挥，切实带来经营业绩的改善。

（3）同时，海信科龙还将利用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担保支持，积极调整银行汇票借款结构。实际控制人海信集团和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共同承诺未来继续利用其现有资金实力及拥有财务公司的有利条件，在符合市场公平原则的前提下，继续为海信科龙提供贷款及信用担保等财务支持，促进海信科龙持续改善财务状况。海信科龙还将适时考虑其他多元的融资方式，如通过股本融资降低资产负债率，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调整债务结构，以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负债规模，提升资产负债率。

【核查结论】

海信科龙由于历史原因，资产状况不理想，本次交易是股东、管理层改善海信科龙财务状况的重大措施之一，可使海信科龙资产状况大幅度改善。但是本次交易完成后，海信科龙的资产状况仍有待进一步改善。为此，海信科龙已提出了明确的改善措施，此类措施的落实，将可以进一步改善海信科龙的资产状况。此外，海信集团及其财务公司为了支持海信科龙进一步改善资产状况，亦出具承诺，表示将继续利用自身资金实力及拥有财务公司的有利条件，给予海信科龙支持，此举将为海信科龙改善资产状况措施的落实提供有利支持。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部函[2009]185 号的回复》之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邱鸣 王超伟

项目协办人: _____
雷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七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治理有关情况的 的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作为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科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A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于近日组织有关中介机构，对海信科龙规范治理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海信科龙在公司规范治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发现2006年至今，除因海信科龙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披露2005年年度报告和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5月修订）》第2.1条、第6.1条、第6.3条的规定，致汤业国先生（时任海信科龙总裁，现任海信空调董事长、海信科龙董事长）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的处分外，海信科龙还曾因以下事宜被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收到监管部门发出的监管意见函。

1、因“（1）海信科龙于2006年12月25日收到佛山市顺德区技术创新及技术改造补贴和奖励资金7000万元，该笔收入对公司2006年经营业绩扭亏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对此重大事项没有及时履行公告义务，直至2007年3月22日方才披露。（2）2007年1月9日刊登的《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有关2006年业绩预计的说明以及董事会关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存在误导。（3）在预计2006年业绩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差异较大时，公司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直至2007年1月24日方才披露。而此日刊登的《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对公司2006年度业绩预告扭亏原因说明不充分，存在误导。”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7年9月21日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汤业国、刘春新给予了通报批评的处分。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对于上述事宜，海信科龙采取了必要的补救措施，随后持续进行了培训、整改，完善制度。具体如下：（1）2007年3月21日发现

情况后，海信科龙董事长及董秘第一时间向海信科龙公司领导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汇报，做出了补充公告并向投资者致歉。(2) 发现情况后立即对内部相关人员做出了严厉处罚。(3) 事后对内部相关人员组织了信息披露和上市规则的内部培训。2007年4月2日-7日，海信科龙分管领导和证券部人员还专门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培训，加强对规则的学习。(4) 结合公司治理，公司在5月底之前修订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信息披露的相关制度，进一步明确工作流程、审批程序和相关责任。(5) 海信科龙董事会责成证券部加强内部信息管理，定期和不定期进行全集团范围内的检查，保证相关应披露事项能够及时充分反映和披露，或对失误及时消除影响。

2、2009年6月12日《每日经济新闻》等媒体就海信科龙涉诉中小投资者在广州中级人民法院获得和解事宜进行了报道，同时还报道了对海信科龙副总裁张明的采访情况。而当日，海信科龙并未通过法定程序在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上述事宜。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为此向海信科龙发出了《关于对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09】第62号)(以下简称“监管函”)，函称：海信科龙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规则》第2.8条和2.14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希望海信科龙及全体董事“吸取教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就监管函所述内容，海信科龙于2009年6月12日立即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书面回复，并于2009年6月13日发布了《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09-048)。《诉讼进展公告》对就海信科龙涉诉中小投资者在广州中级人民法院获得和解事宜进行了披露，同时澄清：经海信科龙向张明本人核实，张明先生并未在公开场合向媒体就上述案件发表评论或作进一步的说明。海信科龙采取了积极措施消除监管函所涉问题造成的影响，海信科龙的股价也未受该事件的影响发生异常变化。

二、本次交易中，海信科龙严格按照法规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重组进展				
重组阶段	时间	进展内容	披露时间	公告内容

ST 科龙停牌	2009 年 4 月 9 日		2009 年 4 月 9 日	《停牌公告》
			2009 年 4 月 15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 年 4 月 22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 年 4 月 29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 年 5 月 6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协议签署	2009 年 5 月 8 日	签署框架协议,《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A 股)购买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白电资产之框架协议》	2009 年 5 月 11 日	《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
董事会召开	2009 年 5 月 8 日	召开董事会, 董事会审核通过《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重组预案	2009 年 5 月 8 日	提交《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2009 年 6 月 6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 年 7 月 8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协议签署	2009 年 6 月 29 日	签署协议,《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A 股)购买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白电资产之协议》	2009 年 7 月 17 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公告《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董事会召开	2009 年 6 月 29 日	召开董事会, 董事会审核通过《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2009 年 6 月 29 日	提交《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A 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评估备案完成	2009 年 7 月 31 日	青岛市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备案	2009 年 8 月 5 日	《关于拟收购资产评估结果完成备案的公告》
国资委批准	2009 年 8 月 6 日	青岛市国资委出具青国资产权	2009 年 8 月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青

	日	[2009]26号《关于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向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入白色家电资产认购其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批复》	月12日	岛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香港证监会批准清洗豁免	2009年8月29日	香港证监会发出了对海信空调就本次交易的强制要约清洗豁免批准函	2009年8月31日	《关于海信空调取得本次交易的强制要约清洗豁免的公告》
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	2009年8月31日	海信科龙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类别股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	2009年9月1日	《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监会受理本次重组	2009年9月25日	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的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2009年9月29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的公告》
			2009年10月24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年11月21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09年12月19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重组委审核	2009年12月23日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海信科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09年12月23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A股)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0年1月16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0年2月10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核查意见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海信科龙被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收到监管部门发出的监管意见函所涉内容均与信息披露工作有关,事件发生后,海信科龙董事会、证券办均进行了认真总结、整改,采取措施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此外,海信科龙在本次重组中,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海信科龙被监管部门通报批评或收到监管部门发出的监管意见函所涉违规事宜与海信科龙本次重组无直接关联,未对本次重组造成影响。

此外，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因海信科龙在公司规范治理方面确曾发生过违规事宜，海信科龙需通过持续的人员培训、制度完善等措施，不断加强公司规范治理。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治理有关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_____
邱鸣 王超伟

项目协办人： _____
雷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日